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政府體制與蜜月期選舉效應

Government Structures and the Effects of Honeymoon Elections

doi:10.30390/ISC.201509_54(3).0004

問題與研究, 54(3), 2015

Issues & Studies, 54(3), 2015

作者/Author：李鳳玉(Feng-Yu Lee)

頁數/Page：93-125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2015/09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30390/ISC.201509_54\(3\).0004](http://dx.doi.org/10.30390/ISC.201509_54(3).0004)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政府體制與蜜月期選舉效應

李鳳玉

(台大政治系助理教授)

摘要

本文的目的在於探討蜜月期選舉時程如何在半總統制下，對前三大政黨在國會選舉時的表現，產生不同於在總統制下所產生的影響。本文認為，由於總統制與半總統制的權力分立程度不同，所以導引出來的蜜月期選舉效應也就相異。根據既有文獻可知，在總統制下，因為權力完全分立，總統黨與第三黨在以具有比例性的選制所進行的蜜月期國會大選中會選得比較好，但本文認為這個效應無法類推到半總統制國家。在半總統制下，因為權力只有部分分立，國會大選是行政權選舉的第二階段，所以即便在蜜月期選舉時程中，前兩大黨仍會選得比第三黨好，而和總統制國家的經驗不同。本研究分析半總統制民主國家的蜜月期選舉資料，並且針對各國的共治經驗以及臺灣的個案進行較為深入的探討，結果支持了本文的論點：相對於第二大黨，半總統制國家的第三大黨並不會因為蜜月期選舉時程，而選得比較好。文章最後也將簡短討論小黨在其他選舉時程下的可能發展。

關鍵詞：總統制、半總統制、選舉時程、蜜月期選舉、衣尾效應

* * *

壹、前言

選舉時程 (electoral cycle) 會影響政黨體系以及政黨的選舉表現，因此對民主政治的運作，有著相當重要的影響，一直以來也備受學者以及政治人物所重視。^①本文的目的便是探討其中一種選舉時程的效應，也就是蜜月期選舉時程如何在不同的政府體制下，對前三大政黨在國會選舉時的表現，產生不同的影響。而所謂蜜月期國會選舉，本文採取陳宏銘、蔡榮祥較嚴格的界定，指的是總統大選後一年內所舉行的國會

註① 雖然根據陳宏銘、蔡榮祥的研究，一般而言，在半總統制國家中，選舉時程或選舉週期的安排，通常都不是屬於憲法層次刻意設計的結果，但是這個事實卻無損其政治性與重要性。請參見陳宏銘、蔡榮祥，「選舉時程對政府組成型態的牽引力：半總統制經驗之探討」，*東吳政治學報*，第 26 卷第 2 期 (2008 年 6 月)，頁 117~180。

大選。^②

關於蜜月期選舉時程如何影響三大政黨的選舉表現，Shugart and Carey 的研究提供相關的探討。^③兩位學者認為，蜜月期選舉中，由於總統與國會大選分開舉行，小黨選民可以不受總統大選所影響，獨立思考國會大選的支持對象，如果國會大選的選舉制度又是比例代表制，讓小黨也有贏得議席的機會，則小黨支持者更可以放心地將選票投給真正偏好的政黨候選人，而不必因為擔心浪費選票，被迫支持兩大政黨。^④所以以比例代表制所舉行的蜜月期國會大選，除了執政黨因為衣尾效應 (coattail effect) 會選得比較好之外，第三大黨也會因為其支持者能夠行使真誠投票 (sincere voting)，而選得比較好，而第二大黨則會選得比較不好。

以上兩位學者的論點可能與許多人對於蜜月期選舉效應的理解相違背。許多國內文獻指出，蜜月期選舉的衣尾效應對大黨有利，對小黨則不利，^⑤然而，Shugart and Carey 的理論明白指出，蜜月期選舉只對執政黨與第三大黨有利，^⑥但對第二大黨不利。為什麼國內許多相關文獻的說法與 Shugart and Carey 的理論有所差距？其中主要原因應該是因為不同政府體制的蜜月期選舉效應是不同的，所以 Shugart and Carey 以拉丁美洲總統制國家為主要研究對象所進行的探討，與國內學者以法國第五共和此半總統制國家作為研究對象所進行的分析，便對蜜月期選舉效應產生不同的觀察與發現。

註② 陳宏銘、蔡榮祥，「選舉時程對政府組成型態的牽引力：半總統制經驗之探討」，頁 132。這個界定有別於 Shugart and Carey，這兩位學者將蜜月期國會大選定義為：總統「就職後」一年內所舉行的國會大選。請參見 Matthew Soberg Shugart and John M. Carey, *Presidents and Assemblies: Constitutional Design and Electoral Dynamic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2), p. 242.

註③ Matthew Soberg Shugart and John M. Carey, *Presidents and Assemblies: Constitutional Design and Electoral Dynamics*, Ch. 11.

註④ 必須注意的是，所謂的兩大政黨未必是總統大選中得票前兩名的政黨，之所以如此的原因是因為，當總統選制是兩輪絕對多數決制時，得票前兩名的政黨中，可能其中有一黨其實是整體政黨實力比較小的政黨。關於三大政黨名單如何決定的問題，請參見文後的討論。

註⑤ 請參見李明峻，「總統與國會選舉時程研究」，臺灣智庫十週年紀念專輯 (4) 打造直接民主的新公義體系——法制與政治重大議題研究論文集 (臺北：臺灣智庫，2012 年)，頁 177~195；郝培芝，「半總統制的『總統化』發展：選舉時程、政黨生態與內閣組成」，「第三屆半總統制與民主」學術研討會，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臺北大學公共事務學院與中研院政治學研究所合辦，臺北，2012 年 3 月 17 日；梁崇民，「法國總統歐蘭德的機會與挑戰」，巴黎視野，第 19 期 (2012 年 12 月)，頁 8~11。有趣的是，在對法國 2012 年國會大選所進行的選前分析中，梁崇民不但完全沒有提到右翼政黨 (也就是第二大黨) 受到懲罰的可能性，而且還預期第二大黨可能是多數派，當時也不乏有許多中外媒體指出這個可能性。這顯示 Shugart and Carey 的理論有其局限性，無法解釋半總統制國家的經驗。

註⑥ 依據兩位作者的研究，測量誰為得利者的方法，是將政黨在總統選舉的得票率，與其在國會大選的得票率，相互比較，如果後者大於前者，則視為得利者。但另一個常見的做法是把政黨在總統選舉的得票率，除以其在國會大選的得票率，然後將此計算結果加以排序，前兩名者界定為得利者；排名第三者則為受到懲罰的政黨。另外一個可能測量誰為得利者的方式，則是比較各黨兩次國會選舉的結果，然後按照表現好壞，予以排名。排序第一與第二的政黨代表：與上一次國會大選結果相較，這一次蜜月期選舉選得比較好或是選得比較不差的兩個政黨，為所謂的得利者；排序第三的政黨則為選得較差或選得沒那麼好的政黨，為所謂的受到懲罰的政黨。關於這兩種測量方法的討論，請參見 Randall L. Calvert and John A. Ferejohn, "Coattail Voting in Recent Presidential Elections,"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77, No. 2 (1983), pp. 407~419.

但是為什麼半總統國家的蜜月期選舉有利於大黨、不利於小黨？為什麼總統制國家與半總統制國家的蜜月期選舉對於政黨的選舉表現有著不同的影響？^⑦關於這一點，既有文獻並未提出解答。本文認為，這是因為兩種政府體制的權力分立的程度不同，所以導引出來的衣尾效應也就相異。在總統制之下，權力是完全分立的，行政權歸屬於總統，立法權則歸屬於國會，總統與國會分別由人民選出，並且同享任期保障。在這種情形下，總統制國家的蜜月期國會選舉就只是國會選舉，而與行政權的爭取無關，因此選民在以比例代表制所舉行的蜜月期國會大選中，自然就比較能夠在「總統與國會選舉分開舉行、國會選制又有比例性」此雙重有利的制度條件下，根據政黨偏好，進行真誠投票。

相對的，小黨選民在半總統制國家的國會選舉中，其投票考量則與爭奪行政權相關，而這是因為半總統制只有部分的權力分立所致。在半總統制之下，雖然總統與國會同樣由人民選出，但是因為內閣需對國會負責，總統也有權解散國會，所以半總統制的權力分立並不似總統制的權力分立那般完整。^⑧換句話說，半總統制國家的行政權是由總統與國會所共享的，^⑨其中只有總統有任期保障，而內閣與國會雖有任期，但都沒有任期保障。在這種半權力分立的政府體制下，行政權與立法權的選舉會以某種形式與程度影響總統與國會對於行政權的掌控與影響力，蜜月期的國會選舉等同於是在總統大選後，所進行的第二階段的行政權選舉。^⑩在蜜月期選舉裡，總統黨固然因為衣尾效應可能選得比較好，但部分小黨選民也會有比較強的動機，來進行策略性投票，將反對總統的選票集結起來，支持最大的在野黨，才能夠更為團結一致地與總統爭奪對行政權的掌控；又或者，部分小黨選民因為對支持政黨提不出理想總統候選人，或甚至在總統大選中缺席，而感到失望，但又不願支持其他政黨，因而選擇不去投票。不管是哪一種情形，小黨在國會大選的選情，都不會因為蜜月期選舉時程加上比例代

註⑦ 在 Shugart and Carey 的研究中，總統制國家主要指的是拉丁美洲國家，因為這些國家的國會大選採取比例代表制。而關於半總統制國家，文後會分析其他個案，目前提到的法國，其選制多數時期是採取有利於多黨制的兩輪投票制。雖然不是比例代表制，但因兩輪投票制的第一輪選舉有利選民進行真誠投票，而類似於比例代表制的選制效果，故而仍為 Shugart and Carey 的探討範圍。請參見 Matthew Soberg Shugart and John M. Carey, *Presidents and Assemblies: Constitutional Design and Electoral Dynamics*.

註⑧ 這說明為何有些學者將半總統制視為半權力分立的政府體制 (systems of semi-separation of powers)，而非完全權力分立的體制。請參見 Arend Lijphart, Ronald Rogowski, and R. Kent Weaver, "Separation of Powers and Cleavage Management," in R. Kent Weaver and Bert A. Rockman, eds., *Do Institutions Matter? Government Capabilities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Abroad* (Washington, D.C.: The Brookings Institution, 1993), pp. 302-344.

註⑨ 所謂行政權由總統與國會共享，指的未必是法國的共治模式，也就是總統在喪失國會多數支持時，任命其政敵為總理，可能的形式還包括：國會可倒閣，並藉此來影響內閣組成與政府決策，但可能面臨被總統解散的危機等等。請參見 Matthew Soberg Shugart and John M. Carey, *Presidents and Assemblies: Constitutional Design and Electoral Dynamics*, Ch. 8.

註⑩ 在法國，許多人將國會選舉視為是兩輪總統大選後，所舉行的第三輪的行政權選舉。請參見李錫激，「法國總統大選之『第三輪投票』——論法國國會大選」，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2002年8月8日，<<http://old.npf.org.tw/PUBLICATION/CL/091/CL-R-091-035.htm>>，檢索日期：2015年7月9日。

表制，而表現得比較好；相反地，小黨的國會大選表現反倒會因為半總統制的緣故，而深受其害。根據這些討論，我們可以推導出：在其他條件相同的情況下，在蜜月期的國會選舉中，半總統制下的第二大黨是第二受益者，與既有文獻所界定的總統制下的第二受益者是不同的。

必須強調的是，雖然本研究觸及到第三黨在半總統制國家蜜月期選舉下的發展，但本文的研究動機並不在此，本文主要的研究目的是探討不同的政府體制，如何對前三大黨在蜜月期選舉時的表現，發揮不同的影響。也就是說，本文的關切重心是政府體制作用的差異，這個研究主題能有理論上的貢獻，而且觀察的對象也不限於第三黨的選舉表現，還包括前兩大黨。不過，雖然第三黨本身的發展並非本文的關注焦點，但本研究並不否認第三黨相對於前兩大黨仍有被研究的價值。^①原因有二：首先，許多半總統制國家是新興民主國家，^②其政黨體系還在發展的過程，因此各個政黨（自然也包括第三黨）都有相當程度的研究價值。其次，絕大多數半總統制國家的總統選舉都是採用絕對多數決制，然後國會選制採取比例代表制的國家也不少，這些都是有利於多黨制發展的選舉制度，當然，多黨制未必能保證第三大黨就一定能夠在政府的組閣與決策過程中，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然而在其他條件相同的情況下，機率總是比兩黨制大一些。基於這兩點理由，第三黨的研究自是有其重要性，本文最後也將對政府體制與第三黨發展之間的關聯性進行討論。

本研究分析半總統制民主國家的蜜月期選舉資料，並且針對各國的共治經驗以及臺灣的個案進行較為深入的探討，結果支持了本文的論點：相對於第二大黨，半總統制國家的第三大黨並不會因為蜜月期選舉時程，而選得比較好。文章最後也將簡短討論小黨在其他選舉時程下的可能發展。在進入到實證分析以及討論之前，以下先對文獻進行回顧。

貳、文獻回顧

選舉既然是代議民主政治所賴以運作的機制，選舉時程的重要性自然不言而喻，它會影響許多政治現象。關於選舉時程的界定以及選舉時程的效果，既有文獻的涵蓋面其實甚廣，累積了相當豐碩的成果，例如：有探討美國參眾議員的選舉時程如何影

註① 事實上，近來也有研究指出：不應因為第三黨在選舉上的失利，而視其為不重要且不需被研究的政黨，因為第三黨在選舉上的失利可能正代表他們對政治的產出能夠發揮影響力。請參見 Daniel J. Lee, "Anticipating Entry: Major Party Positioning and Third Party Threat," *Political Research Quarterly*, Vol. 65, No. 1 (2012), pp. 138-150.

註② 關於新興民主國家中的新政黨是如何形成與成功的，請參見 Margit Tavits, "Party Systems in the Making: The Emergence and Success of New Parties in New Democracies,"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38 (2007), pp. 113-133.

響到法案的通過；^⑬有研究美國總統自上任開始，隨著下次總統選舉時程的逼近，如何影響總統在外交決策上的表現；^⑭有討論選舉時程如何影響美國與加拿大的外交關係；^⑮有分析美國歷史上所經歷過的各個選舉時程，如何影響政府的運作；^⑯有從政治經濟景氣循環的角度探討選舉時程對於政府預算的影響是否存在；^⑰有探究英國的選舉時程如何影響選民的政治知識，然後再進一步影響其政黨選擇；^⑱也有分析總統與國會大選的選舉時程如何影響政府組成以及政黨的選舉表現。^⑲本文探討的選舉時程如同最後一類文獻，是關於總統與國會大選的時間安排，並且聚焦於蜜月期的選舉時程。

而關於這種選舉時程，最廣為大家所熟知的制度效應則是衣尾效應（coattail effect），也就是新任總統所屬政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時，特別有選舉上的優勢。根據 Shugart and Carey，這個效應不限定只發生在蜜月期選舉，同時選舉也會發生，只是這兩種選舉時程相比，次得利者是不同的，在蜜月期選舉中的次得利者為第三大黨，有別於同時選舉下的次得利者為第二大黨。關於衣尾效應的研究，主要來自於美國選舉的研究文獻，但也不乏跨國的比較研究，在這些文獻中，有許多是探討衣尾效應是否呈現逐年衰退的情形；^⑳有探討衣尾效應對於其他政治現象的影響，例如分立政府發生的機率、^㉑

註^⑬ Kenneth A. Shepsle, Robert P. Van Houweling, Samuel J. Abrams, and Peter C. Hanson, "The Senate Electoral Cycle and Bicameral Appropriations Politics,"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53, No. 2 (2009), pp. 343-359.

註^⑭ William B. Quandt, "The Electoral Cycle and the Conduct of Foreign Policy,"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Vol. 101, No. 5 (1986), pp. 825-837.

註^⑮ Kim Richard Nossal, "Does the Electoral Cycle in the United States Affect Relations with Canada?" *International Journal*, Vol. 36, No. 1 (1980/1981), pp. 208-227.

註^⑯ Paul Allen Beck, "The Electoral Cycle and Patterns of American Politics,"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9, No. 2 (April 1979), pp. 129-156.

註^⑰ William R. Keech and Kyoungsan Pak, "Electoral Cycles and Budgetary Growth in Veterans' Benefit Programs,"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33, No. 4 (1989), pp. 901-911.

註^⑱ Robert Andersen, James Tilley, and Anthony F. Heath, "Political Knowledge and Enlightened Preferences: Party Choice through the Electoral Cycle,"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35, No. 2 (April 2005), pp. 285-302.

註^⑲ Matthew Soberg Shugart and John M. Carey, *Presidents and Assemblies: Constitutional Design and Electoral Dynamics*, Ch.11; Matthew Soberg Shugart, "The Electoral Cycle and Institutional Sources of Divided Presidential Government,"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89, No. 2 (1995), pp. 327-343; 呂炳寬，「我國與法國選舉時程之比較研究」，「第五屆半總統制與民主」國際學術研討會，中山大學政治學研究所、中研院政治學研究所與珠海學院亞洲研究中心合辦，高雄，2014年5月17日。陳宏銘、蔡榮祥，「選舉時程對政府組成型態的牽引力：半總統制經驗之探討」，頁117-180。

註^⑳ Richard Born, "Reassessing the Decline of Presidential Coattails: U. S. House Elections from 1952-80," *Journal of Politics*, Vol. 46, No. 1 (1984), pp. 60-79; Randall L. Calvert and John A. Ferejohn, "Coattail Voting in Recent Presidential Elections," pp. 407-419; James E. Campbell, "The Presidential Surge and its Midterm Decline in Congressional Election 1868-1988," *Journal of Politics*, Vol. 53, No. 2 (1991), pp. 477-487.

註^㉑ Matthew Soberg Shugart, "The Electoral Cycle and Institutional Sources of Divided Presidential Government," pp. 327-343.

政黨在國會大選的選舉表現、^㉒國會議員是否支持總統，^㉓以及參院選舉的結果等等；^㉔還有較為少數的文獻將衣尾效應當成依變項，探討它何時會發生以及何時不會發生。^㉕本文的分析目的則是探討蜜月期選舉效應如何受到政府體制所影響，使得不同政府體制下的選舉次得利者不同。以下先回顧與本文主題最為相關的 Shugart and Carey 的研究，接著再對之進行討論。

如前所述，根據 Shugart and Carey 的理論與研究發現，在以比例代表制所進行的蜜月期國會大選中，除了總統黨得利以外，之所以第三大黨也會得利，主要原因在於總統與國會大選先後於一年之內分別舉行，在總統選舉結束後所進行的國會大選中，小黨選民不再有將選票集中在兩大黨的誘因，也就是說，原本在總統大選中，投票給兩大黨的小黨支持者，能在之後以比例代表制所分別進行的國會大選中，重新支持小黨的候選人。^㉖而第三大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中的得利正好說明第二大黨在其中所受到的部分處罰。第二大黨另外所受到的處罰還來自於有些原本在總統大選時支持它的選民，在西瓜假大邊的效應之下，決定在隨後的國會選舉中改為支持勝選政黨。^㉗因此總的說來，第二大黨在蜜月期國會選舉時所喪失的選票，有兩個可能的來源：首先是在兩黨總統候選人中掙扎，但最後投給敗選者的選民；其次是在總統大選時，行使策略投票的小黨支持者。這兩群人在蜜月期的國會大選中，會改為支持贏得總統選舉的大黨（前者），或者真心想支持的小黨（後者）。依據這個理論，作者進一步證實，以國會大選得票率與總統大選得票率相比較，總統黨與第三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的表現都會比較好，而第二黨的表現則會比較差。

然而，上述的論點雖然看似言之成理，但不管從理論或實證的角度來檢視，都感覺不是那麼能夠說服人或者失之片面。首先是理論上的問題，在比例代表制下，即便蜜月期選舉在總統制國家裡的選舉效應，真的如同兩位學者所言，是最有利於執政黨，次有利於第三黨，但是在半總統制國家裡，卻未必如此。如前所述，本文認為，

註^㉒ Matthew Soberg Shugart and John M. Carey, *Presidents and Assemblies: Constitutional Design and Electoral Dynamics*.

註^㉓ J. Vincent Buck, "Presidential Coattails and Congressional Loyalty,"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16, No. 3 (1972), pp. 460-472.

註^㉔ James E. Campbell and Joe A. Summers, "Presidential Coattails in Senate Elections,"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84, No. 2 (1990), pp. 513-524.

註^㉕ Jeffery J. Mondak, "Presidential Coattails and Open Seats: The District-Level Impact of Heuristic Processing," *American Politics Quarterly*, Vol. 21, No. 3 (1993), pp. 307-319.

註^㉖ 至於第三大黨之後的小黨，兩位作者認為，其選舉表現也會類似第三大黨，但這些第三黨之外的小黨通常不是不存在，就是小到難以觀察到蜜月期選舉時程的影響，所以兩位作者並未深入討論。為了行文之便，本文將交互使用第三大黨與小黨這兩個概念，但所指涉的對象都是第三大黨。此外，根據兩位作者的看法，其他包括反蜜月期選舉以及期中選舉等非同時的選舉時程，一樣是有利於小黨在國會大選時的得票表現。本文的目的不在於比較不同選舉時程的效應，而是建基在兩位作者的研究基礎上，探討總統制國家蜜月期選舉的效應是否也發生在半總統制國家的蜜月期選舉中，並且進一步討論原因。請參見 Matthew Soberg Shugart and John M. Carey, *Presidents and Assemblies: Constitutional Design and Electoral Dynamics*, Ch. 11.

註^㉗ Matthew Soberg Shugart, "The Electoral Cycle and Institutional Sources of Divided Presidential Government," pp. 329-330.

半總統制國家在蜜月期選舉中，雖然總統與國會大選並非同時舉行，但由於兩種選舉都能影響行政權的歸屬或掌控，國會大選可能仍舊存在著兩大黨的限制，也就是說第三大黨的部分支持者仍然會有誘因，把選票集中在兩大政黨，或甚至因為對支持的小黨提不出理想的總統候選人，連帶地影響到他們在國會大選時的投票意願，所以第三黨應該還是不會選得比較好。至於那些在兩黨總統候選人中掙扎，但最後投給第二黨總統候選人的小黨支持者，也不必然會在蜜月期選舉時選擇西瓜俱大邊，改為支持贏得總統大選的政黨，因為國會大選等於提供這些選民另一次影響行政權的機會。^⑳

另外一個理論上的問題則是關於總統選制的前提條件。Shugart and Carey 對於蜜月期選舉效應的研究，除了提出國會選制必須是比例代表制的條件之外，他們在著作中，一開始還指出總統大選的選制必須是相對多數決制，才有他們所預期的結果，也就是在蜜月期國會大選中，總統黨與第三黨會選得比較好。然而，絕大多數的半總統制民主國家的總統選舉都是採用絕對多數決制，而且兩位作者在著作的後面也指出，總統選舉採絕對多數決制，並不會改變總統黨與第二大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中分別選得較好與較差的效應，但是絕對多數決的總統選制對第三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中的選舉表現，將會產生什麼樣的影響，Shugart and Carey 則未加以探討，形成理論上的空白。根據各國絕對多數決制的運作經驗可知，一旦總統以這種選制選出，則第三黨支持者可以自由決定在第一輪選舉所想要支持的政黨，所以至少在此輪選舉中，小黨選民仍然是進行真誠投票。Shugart and Carey 對法國的研究，是比較總統黨在總統首輪與國會首輪選舉的得票率差異，來討論其在蜜月期選舉的衣尾效應大小。若以同樣方式測量半總統制國家第二黨與第三黨在蜜月期選舉時的表現，則顯然兩位作者以小黨在總統大選被迫支持兩大黨，來說明為何小黨可以在蜜月期國會大選選得較好的論點，便無法類推到絕大多數的半總統制國家，因為在兩輪投票制的首輪總統選舉中，小黨選民不會被迫支持兩大政黨。^㉑

其次是關於 Shugart and Carey 在實證分析上的問題。首先，兩位作者研究的對象是拉丁美洲的總統制國家加上法國，但法國是半總統制國家，未必適合與其他的總統制國家一起探討，即便作者認為適合，也應說明理由。其次，作者對法國的研究分析

註 ⑳ 可惜的是，關於那些在兩黨總統候選人中掙扎，但最後投給第二黨總統候選人的小黨支持者，在蜜月期國會選舉中，是改為支持贏得總統大選的政黨？還是仍然忠於總統大選時的選擇？這部分由於受限於資料的缺乏，將無法進行實證分析，文後的理論與假設將聚焦於第三黨選民的選舉行為。

註 ㉑ 誠然，當總統選舉採取兩輪絕對多數決制時，如果我們只比較首輪選舉的結果，則因此輪選舉比較沒有策略投票的問題，所以使得小黨的得票率不會受到太大影響，對於這些國家，我們可以觀察的是：在總統與國會大選的選制皆鼓勵真誠投票的情況下，是否前兩大政黨，在蜜月期的選舉時程下，仍會表現得比第三大黨好？根據本文理論，這個問題的答案是肯定的，而原因便是因為，半總統制下的國會大選，關係著第二階段的行政權爭奪，在其他條件相同的情況下，第三大黨若在總統大選表現不佳，便會在隨後舉行的國會大選中，遭受其部份支持者的背叛或者放棄。關於實證資料的檢定結果，請詳見文後分析。此外，總統選制即便是絕對多數決制，也不代表一定會進入到第二輪選舉，倘如此，則唯一的一輪選舉中，也就是首輪選舉中，仍會有策略投票的情形，例如文後個案分析中，葡萄牙 1991 年大選的情形，便是如此。

結果，其實說服力稍弱，理由是：作者並未完整檢定三大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中的選舉表現是否真如其所預期，是有助於第一與第三大黨，但我們透過其他研究法國的文獻卻了解到，蜜月期國會大選事實上是可能有利於前兩大政黨的，雖然這些文獻並未提供理論上的探討，來說明原因。此外，作者分析的個案中，只有法國是半總統制國家，令人好奇蜜月期選舉效應在其他半總統制國家的表現是如何，是像拉丁美洲的總統制國家一樣，由總統黨與第三大黨得利，還是像 2004 年臺灣的立委選舉一樣，兩大政黨是得利者，而第三大黨親民黨則是被選民懲罰的對象？這個問題在半總統制已經成爲全球民主國家中最常採納的政府體制的今天，顯得格外重要，需要研究來加以探討。^⑩另外，更爲重要的是，Shugart and Carey 雖然認爲，在蜜月期選舉時，包含第三大黨的所有小黨都可得利，然而他們並未對此進行實證資料的分析，而從 2000 年法國選舉時程調整爲蜜月期選舉的過程中，我們可以很清楚看到小黨多半是反對的，大黨則是贊成的，^⑪如果真如 Shugart and Carey 所言，小黨可以在蜜月期選舉時得利，法國小黨何須反對有利於己的選舉時程調整？^⑫由此更令人對 Shugart and Carey 的論點是否禁的起半總統制國會選舉資料的檢證，產生懷疑與保留。

總結上述討論可知，關於蜜月期選舉效應，雖然已經累積一些重要的研究成果，然而既有文獻並未關注到政府體制對於這個效應所產生的干擾，而這正是本文所能貢獻於這個研究領域的地方。在進入到本文的理論與假設之前，必須說明的是，由於總統制的蜜月期選舉效應已由 Shugart and Carey 提出嚴謹的理論與實證分析，加以證實，以下的理論與假設將集中在半總統制國家的蜜月期選舉效應，然後以此爲基礎，接著對半總統制國家的蜜月期選舉效應進行實證研究，並與 Shugart and Carey 對總統制的研究結果相互對照，從而確認蜜月期選舉時程的效應是否會受到政府體制所干擾。

參、理論與假設

如前所述，本文認爲半總統制之所以會使得兩大黨在以比例代表制所舉行的蜜月期國會大選時，處於相對有利的位置，而有別於總統制的情形，主要原因在於：在半總統制下，行政權由總統與國會所共享，所以雖然兩個政府部門分開選舉，但在實質

註 ⑩ 雖然半總統制作爲一個獨立的政府體制類型已廣爲許多研究者接受，但仍有一些既有文獻將之等同於總統制，或者按其設計偏向內閣制或總統制，來加以分類與研究，其中有的有敘明理由，有的則沒有。

註 ⑪ 反對的小黨如綠黨以及共產黨；贊成的大黨如社會黨。請參見 David J. Samuels and Matthew S. Shugart, *Presidents, Parties, and Prime Ministers: How the Separation of Powers Affects Party Organization and Behavior*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0), Ch. 6.

註 ⑫ 相對的，臺灣最近一次、於 2012 年所舉辦的總統與國會選舉爲同時選舉，是將原本反蜜月期的選舉時程加以改變的結果。這次選舉時程的修改引起一些爭議，不過國民黨與民進黨此兩大政黨基本上是樂觀其成，而小黨，如綠黨，則持反對批判的態度。綜合臺法的經驗可知，在半總統制下，對小黨而言，同時選舉及蜜月期選舉可能都不是特別有利，甚至是有害的選舉時程。

意義上，國會大選既然會影響行政權的歸屬，那就不可能與行政權的選舉完全無關，^③也因此使得第二、三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裡的得票表現，和根據 Shugart and Carey 的理論所預期的，剛好是相反的情形：第三黨選得比兩位學者預期的要差；而第二黨的選舉表現則高於預期。

然而，第三大黨選民如果真的想爭奪行政權，何以不思在國會大選裡精誠團結，以求在未來組閣過程中，讓他們真心支持的政黨增加談判籌碼？畢竟對小黨菁英而言，藉由贏得總統大選，來掌握或者競逐行政權，至少在短期內，是不太可能實現的夢想，所以對他們來說，國會大選的重要性自然不在話下，只要能贏得更多國會席次，或許就能在未來的內閣組成與政策制定上，有更多的發言權。

本文認為，就第三大黨而言，政黨菁英與部分支持群眾之間，可能常常存在著相當程度的差異。政黨菁英除了實現政策理想外，還有追求與鞏固個人權位的目標，而且多數時候前者要靠後者來達成；而小黨選民雖然樂見支持的政黨菁英勝選，但實現政策理想有時候卻未必能由同樣一個政黨來達成。舉例而言，法國 2002 年國會大選中，總統多數聯盟在競選過程中一直說服選民「總統多數聯盟才能真正執政」，這整個過程既然是為了輔佐當時的總統席拉克（Jacques Chirac）掌握國會過半席次，當然不可避免地會削弱小黨對其支持者的控制力。即便小黨菁英，如法國民主同盟黨魁貝胡（François Bayrou）一直急欲維持政黨的自主性，但是成效不彰，而且背離政黨者不只限於選民，還包括一些政黨菁英。在該年國會大選中，該黨 67 位議員候選人中有 50 多人陣前倒戈加入了總統多數聯盟，也隨之帶走了相當數目的支持者，使法國民主同盟的影響力為之減弱。^④

由上述例子可知，就小黨領導者而言，除非和大黨合作，例如共同提名參選或者討論政黨合併，否則都會希望支持者給予忠誠支持，不要不投票或者叛黨跑票，造成黨的萎縮。但就小黨追隨者而言，除了忠誠支持者不管如何都一定忠誠支持所屬小黨外，還是會有一群人，因為支持的小黨在總統大選表現不佳或甚至並未參與選舉，而

註③ 當然，半總統制國家的國會大選對於行政權歸屬的影響程度，是會隨著半總統制的不同次類型而發生變化。基本上，如果是總理總統制，因為內閣單獨對國會負責，所以國會選舉更直接影響到內閣組成；若是總統議會制，因為內閣同時對總統與國會負責，國會選舉對於行政權的組成影響則較低。因為本研究的個案數目少，資料的自由度有限，所以本研究並未比較不同半總統制次類型的效果。另一方面，本研究也認為，儘管總理總統制與總統議會制，理論上對於政黨在蜜月期選舉的表現而言，存在效果強弱上的差異，但兩者相對於總統制，卻是有著一樣方向的制度效果，因此在本研究中，這兩種半總統制次類型被合併在一起，並與總統制進行對照比較。最後，還有一種作法是將其中一種半總統制次類型刪去，然後只探討剩下的一種次類型的制度效果，但本研究並未採取這種作法，主要是因為考量到資料的珍貴，所以決定將所有可分析的個案予以保留，以增加樣本數。和本研究對於個案分類採取類似處理方法的文獻，請參見 David J. Samuels and Matthew S. Shugart, *Presidents, Parties, and Prime Ministers: How the Separation of Powers Affects Party Organization and Behavior*, pp. 39–46。這兩位作者雖然認為，理論上總統議會制國家的政黨總統化程度應該大於總理總統制國家的政黨總統化程度，但最後仍然決定不區分兩種次類型，也是因為多數時候，這兩種半總統制次類型的制度效果差異不是類別間的差異，而是程度上的差異。

註④ 李錫激，「法國總統大選之『第三輪投票』——論法國國會大選」。

選擇背叛，也就是選擇在國會大選缺席，或是選擇支持次要敵人（兩大黨之一），來打擊主要敵人（另一個大黨）。^⑤這群人在國會大選中的不投票或者策略性投票便是第三大黨選舉表現不佳的主因，^⑥不投票的第三大黨選民等同於是宣告放棄影響政黨的席次分布以及隨之而來的政府運作，但進行策略投票的第三大黨選民的具體考量與目標是什麼呢？

如果第三黨與總統黨的意識形態較為接近，那麼部分第三黨選民之所以策略投票，支持總統黨議員的原因在於：幫助總統黨贏得更多的國會席次，以避免總統受制於第二大黨，或者因為組成聯合內閣，導致協調成本過高，讓第二大黨伺機在內閣成員間見縫插針，製造齟齬，使得總統難以推動施政。換句話說，這種策略投票的目標就是希望賦予總統愈多權力愈好，以期讓總統能夠全面執政、全面負責，以實現政策理想。換句話說，部分第三黨選民這種策略投票的目標是希望在國會大選時，能夠投票給真正有能力贏得總統大選的政黨。而如果第三黨與第二黨的意識形態較為接近，那麼部分第三黨選民之所以策略投票，改為支持第二黨議員的原因則在於：為了避免多黨制國會中的反對黨成為一盤散沙，不易形成共同意志與行動，無法有效制衡總統，而且還使得總統在爭奪行政權的過程中，穩居上風。^⑦

必須說明的是，本文雖然聚焦於政府體制對於蜜月期選舉效應的影響，但並不否定政黨的選舉表現會同時受到其他因素的影響，例如：民主成熟度、選舉制度與政黨體系的穩定性、重大危機的發生以及各黨總統候選人的條件等等。^⑧在可能的範圍內，本文將排除這些因素對檢定本文假設所產生的干擾。此外，在前文討論小黨選民的策略投票時，為了討論上的方便，是以第三大黨部分選民為例來加以說明，但前面的邏

註⑤ 這就是 Samuels and Shugart 所說的政黨總統化所造成的小黨萎縮，也就是在一對一的總統大選中，政黨若無力推出吸引人的總統候選人，或者以副手的身分與大黨搭擋競選，則會在之後的國會大選中，被支持者所拋棄，逐漸邊陲化，例子包括：法國共產黨在 1974 年後的发展，以及臺灣的親民黨在 2004 年之後的发展。Samuels and Shugart 認為，如果法國是內閣制的话，法國共產黨不致於如此快速地邊陲化。請參見 David J. Samuels and Matthew S. Shugart, *Presidents, Parties, and Prime Ministers: How the Separation of Powers Affects Party Organization and Behavior*, p. 175.

註⑥ 相對地，大黨支持者的投票率一般而言是比較高的，因此即便有部分選民在國會選舉中支持友好的小黨候選人，在小黨選民投票率低且也有人採取策略投票的情形下，一般而言，大黨部分支持者轉為支持小黨的作為並不會傷害到大黨相對於小黨的選舉表現。關於大黨選民也可能有策略投票的情形，而且有時這也是大黨所鼓勵發生的事情，一個例子是國民黨便曾在 2004 年國會大選時，推動四季紅的配票策略，期望能拉新黨一把，不過成效並不好，新黨在該年的得票率仍比上一屆（也就是 2001 年）的得票率更低，下降了 2.48%。請參見「四季紅衝擊選情 正藍軍配票 壓縮橘營空間」，聯合報，2004 年 12 月 8 日，版 C2。這個例子清楚說明大黨即便在蜜月期國會大選中，鼓勵支持者投票給友好的小黨候選人，但仍無法消除半總統制的影響，也就是大黨會得利於行政權的競爭，不只其支持者的投票率較小黨支持者的投票率高，而且甚至能夠得到小黨支持者的部分選票，因而選得比較好。

註⑦ 當總統面臨零碎的國會體系時，將使其更能主導行政權。請參見李鳳玉，半總統制下的總統干政與政府穩定——威瑪德國、法國第五共和、後共波蘭與臺灣，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臺北，2001 年 6 月。吳玉山，「半總統制下內閣組成與政治穩定：比較俄羅斯、波蘭與中華民國」，俄羅斯學報，第 2 期（2002 年 1 月），頁 229-265；沈有忠，「半總統制『權力總統化』之比較研究」，臺灣民主季刊，第 9 卷第 4 期（2012 年 12 月），頁 1-36。

註⑧ 這些因素的作用多數都很直觀，文後會再進行相關討論。

輯可以適用於所有的小黨選民，所以，在每次的蜜月期國會大選裡，總統黨與最大的在野黨可望都能得到一些來自於小黨（包括第三黨）的策略選票以及得助於各自的支持選民的高投票率，而選得比第三大黨好。

根據以上的討論，可以推導出本文的假設：

- 在其他條件相同的情形下，半總統制國家的蜜月期國會大選中，選得比較好的政黨是前兩大政黨。

假設既已推導出，下面就進入到本文的研究設計。

肆、研究設計

在主要的實證分析部分，本研究將分析半總統制國家的選舉資料，因此這裡的分析單位是每個國家每次的蜜月期選舉。為了檢視本文的因果機制是否成立，本文也將針對各國的共治經驗與臺灣的個案進行較為深入的探討，而在臺灣個案的探討中，會分析到民調資料，這裡的分析單位則是受訪者。由於本研究主要的實證分析是進行多國選舉資料的比較，因此以下研究設計的說明將先著重在這個部分，之後再簡要說明驗證因果機制是否成立的研究設計。在多國比較的依變項部分，本研究沿用既有文獻測量蜜月期選舉效應常用的兩個指標：第一個是以總統大選得票率除以國會大選得票率所得的商數；另一個是蜜月期國會大選得票率減去前一次國會大選得票率所得的差。這兩種指標中，前者能夠直接測量總統選舉對於國會大選的影響，如果估計值愈大，表示總統大選對國會大選的影響較小，反之則反之。這個指標雖然較為直接，但也有缺點，例如，如果三大政黨並沒有各推總統候選人，則這個指標便可能較難適用。第二種比較兩次國會選舉結果的測量指標則無此問題，但這個指標比較無法確定政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得票率的成長與否確實是總統大選的影響所致，還是被其他因素所干擾，畢竟兩次國會大選之間仍然間隔了幾年。此外，各國前一次國會選舉的時程可能也非全然相同，將干擾各國的比較基礎。不過這兩種指標都是既有文獻所常用的指標，本研究將兼採之，希望能夠釐清半總統制國家三大政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的表現，是否不同於 Shugart and Carey 對於總統制國家相關的研究發現。

至於如何判斷前三大政黨的名單，本研究是以前次國會大選、此次總統大選以及蜜月期國會大選的政黨得票率為準，²⁰來篩選出前三大政黨的名單。根據這三種基準所得出的結果不見得會一致，有時根據某些基準也難以得出名單，以下說明造成這些情

註²⁰ 使用這三種判準都能判定各黨實力，但可能各有缺點。以總統大選的政黨得票率為判準的缺點，請參見上文的說明；以前次國會大選的結果為判準，可能因為各黨實力在兩次國會大選之間發生變化，而無法如實呈現此次國會大選前選民所界定的三大政黨名單。以本次蜜月期國會選舉的結果為判準，則因為是選後的結果，也可能不適用於測量選民選前的看法。不過後面這兩個問題可能並不大，因為只要兩次國會選舉結果的前兩大政黨並無不同（順序不同沒關係，因為本文並未比較兩大黨間得票率變化的差異），就不致於有問題，本文的所有個案都符合這個條件。

形的可能原因以及處理的方式。^⑩首先，以總統大選的政黨得票率來決定前三大政黨，有時可能會造成一些問題，使得前三大黨的名單不易決定。例如：總統選舉的前兩輪結果不同，原本在首輪選舉得票第二的政黨，在第二輪選舉中可能成為勝選政黨，這使我們難以判斷最大黨是哪個政黨，不過這個問題未必無法解決，通常可藉由比對總統選舉得票前兩名的政黨在國會大選中的實力，來確認何黨為第一黨。其次，小黨有時在總統首輪選舉中，雖然因為提名或競選策略得當，而順利擠進第二名，但依據其在兩次國會大選中所掌握的席次，一直都是第三黨，或甚至是三名以外的政黨，而且與前兩大黨的實力有些差距。若屬前者情況，這個小黨將被歸類為第三黨；若屬後者情形，則此黨將被排除在三黨名單之外，而以兩次國會大選的結果來決定第三黨的名單。此外，基本上本研究也認為，以兩次國會大選的結果來決定前三大黨，通常會比以總統大選的結果為根據，更為適當，因為總統大選的政黨得票率在相當程度上，是反應總統候選人個人的魅力與支持度，甚至是現任者優勢，而國會大選的整體政黨得票率則比較能夠反應整體政黨的實力。但若前三大政黨名單不易決定的原因，是因為兩次國會大選的結果不一致，例如：在兩次大選中，表現較好的第三黨不是同一黨，則本研究會兼採兩種名單，然後看假設檢定的結果是否因第三黨不同而發生變化，如果是，也將探討可能原因。

在跨國資料的比較研究部分，本文將以 Elgie 的半總統制名單為基礎，^⑪從中篩選出截至 2012 年為止，^⑫各國民主時期下的蜜月期國會大選。關於蜜月期選舉時程的定義前已述及，民主與否的判準則是以 Polity IV 的民主分數是否在 6 分以上做為門檻。篩選出民主國家作為研究制度效果的個案，是因為憲政制度只有在民主體制內才會真正受到尊重與遵行，也才會對其他的政治現象產生影響，所以研究制度的學者多半以此為門檻來選擇樣本。篩選後的蜜月期國會大選名單如下表 1 所示，在所有民主的半總統制國家中，總計共有 16 個國家舉行過 26 次的蜜月期大選。以這個名單為基礎，本研究進一步再依以下判準，對個案進行第二次的淘汰：該次選舉是民主化後的前兩次國會大選、曾遭逢重大危機、曾進行選制修改或者曾發生政黨體系變遷等等。

註⑩ 在決定三大政黨名單時，可能還是要先看具體個案所發生的問題，然後再試著統整出處理的方法，無法事先預想所有可能的情形。這裡的討論也是一樣，可能無法窮盡所有的情況，但足以處理本研究所有個案所帶來的難題。

註⑪ Robert Elgie, *Semi-Presidentialism: Sub-Types and Democratic Performanc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1), p. 29. Elgie 名單中的民主國家還包含摩爾多瓦，但因此國在 2000 年修憲後已取消總統直選制，所以在概念上已成為內閣制國家。請參見 Steven D. Roper, "From Semi-presidentialism to Parliamentarism: Regime Change and Presidential Power in Moldova," *Europe-Asia Studies*, Vol. 60, No. 1 (January 2008), pp. 113-126. 兼以此國在 1993 年成為民主國家後，一直到 2000 年為止，並未曾舉辦過蜜月期選舉，因此本文將此個案排除在外。此外，包含奧地利、冰島、愛爾蘭、斯洛伐克以及斯洛維尼亞也因為總統僅有象徵性職權或者體制運作長久以來類似內閣制，而被排除在本文的分析範圍之外。請參見 Robert Elgie, "The Perils of Semi-presidentialism. Are They Exaggerated?" *Democratization*, Vol. 15, No. 1 (February 2008), pp. 49-66.

註⑫ 因為 Polity IV 的民主資料只到 2012 年，所以本研究所分析的資料範圍只到此年為止。不過，作者有參考自由之家 2012~2014 年的資料，發現在自由的半總統制國家中，並未有任何一個國家在此期間舉辦過蜜月期選舉，但卻未納入本研究分析範圍的例子。

之所以將民主化後的前兩次國會大選排除，是因為新興民主國家的政治制度需要時間制度化，選民也需要時間學習選舉制度與政府體制的運作與邏輯，才能有充分的資訊來進行策略性投票，換句話說，制度的效果必須要在民主化後好幾年，甚至好幾十年，才適合測量。^④因為半總統制國家多為新興民主政體，可供研究的個案數目仍很有限，所以本文採取比較寬鬆的門檻：各民主化後第三次國會大選開始，倘若有蜜月期國會大選，本研究便視之為合適的研究個案。^④表 1 的蜜月期國會大選中，總計有 11 次大選，是因為未通過此門檻，而遭排除。它們包含：蒲隆地 2010 年、喬治亞 2004 年、馬達加斯加 1993 年以及塞爾維亞 2008 年所舉行的民主化後的第一次國會大選，總共有 4 個個案。此外也包含保加利亞 1997 年、喬治亞 2008 年、馬利 1997 年、蒙地內哥羅 2009 年、波蘭 2001 年、塞內加爾 2007 年以及東帝汶 2007 年所舉辦的民主化後的第二次國會大選，總共有 7 個個案。^⑤

表 1 半總統制民主國家蜜月期國會選舉年、國會選舉制度以及個案刪除原因

國家	民主時期	蜜月期選舉	國會選制	刪除原因
保加利亞	1990-2012	1997	比例代表制	國會第二次大選
蒲隆地	2005-2012	2010	比例代表制	國會第一次大選
芬蘭	1919-1930 1944-2012	1962	比例代表制	前三黨實力差距小
法國	1969-2012	1981 1988 2002 2007 2012	兩輪投票制	NA 前次大選選制改革 NA NA 歐債危機干擾
喬治亞	2004-2012	2004 2008	兩票並立制	國會第一次大選 國會第二次大選
威瑪德國	1919-1932	1932	比例代表制	政黨重組
立陶宛	1992-2012	2004	兩票並立制	政黨體系變動
馬達加斯加	1992-2008	1993	比例代表制	國會第一次大選
馬利	1992-2011	1997 2002 2007	兩輪投票制	國會第二次大選 總統當選人無黨籍 政黨體系變動
蒙地內哥羅	2006-2012	2009	比例代表制	國會第二次大選
波蘭	1991-2012	2001	比例代表制	國會第二次大選
葡萄牙	1976-2012	1991 2011	比例代表制	NA 歐債危機干擾
塞內加爾	2000-2012	2007 2012	比例代表制	國會第二次大選 政黨體系變動
塞爾維亞	2006-2012	2008	比例代表制	國會第一次大選
東帝汶	2002-2012	2007 2012	比例代表制	國會第二次大選 NA
臺灣	1996-2012	2004	複數單記不可讓渡投票制	NA

資料來源：民主時期參考自 Polity IV；蜜月期選舉及國會選制參考自 IFES Election Guide 以及 Wikipedia。

註④ Pedro Riera, "Electoral Coordination in Mixed-member Systems: Does the Level of Democratic Experience Matter?" *European Journal of Political Research*, Vol. 52, No. 1 (January 2013), pp. 119-141.

註④ 此外，一個比較現實的考量是：因為蜜月期選舉效應需要比較三大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以及前次國會大選的得票率變化，顯然地，第一次國會大選不符合這個條件，因為這些大選不會有前次大選的資料。

註⑤ 有趣的是，這 7 個被排除的國會大選也幾乎全都因為政黨體系發生變遷，而使得蜜月期的選舉效應無從測量。這樣的發展符合一般理論上的預期，也就是政黨體系的制度化是需要時間的條件的。

蜜月期國會大選時曾經遭逢重大危機，是另一個淘汰個案的判準。這樣的例子有兩個，分別是法國 2012 年以及葡萄牙 2011 年的大選。這兩個國家因為經濟問題與歐債危機，導致許多選民在蜜月期國會選舉中，用選票懲罰執政黨，^⑥使執政黨的得票率大幅下降約 8 至 10 個百分點，干擾了蜜月期選舉時程對政黨選舉表現所發生的影響，使得選舉時程的效果無法被清楚地測量出來。誠然，這裡對「重大危機」的界定可能有筆者主觀認定的成分。不過，葡萄牙於 2010 年時因為身陷歐債危機，不因此被稱為歐豬國家，還於 2011 年 5 月，因為經濟危機嚴重而獲得總值約 780 億歐元的援助，占了歐洲金融穩定基金約 10% 的費用，所以將葡萄牙於 2011 年 1 月與 6 月所分別舉行的總統與國會大選，以「遭逢重大危機，導致蜜月期選舉時程的效應難以精確測量」為由，排除在外，應該還算合理。至於法國 2012 年的選舉，雖然該年法國經濟問題嚴重，導致執政黨慘敗，但因為法國並非歐債危機國家之一，所以若因危機程度相對而言不算太大，而仍保留下來，不予刪除，則其檢定同該國 2007 年的檢定一樣，結果都是混雜 (mixed) 的，包括本研究以及 Shugart and Carey 的研究都未得到此個案完全的支持或否定。因此，這個個案稱不上是足以否定本文假設的個案，即便將法國 2012 年的大選保留在分析範圍之內，也不會改變本文後面的推論。^⑦

同樣無法檢定蜜月期選舉效應的個案，還發生在上屆大選前選制經過修改的個案。如同表 1 所示，這樣的例子只有一個，也就是法國 1988 年的大選。法國於 1985 年 4 月將國會選制改為比例代表制，^⑧於 1986 年國會大選時首次、也是唯一一次使用，然後 1988 年起又恢復以兩輪投票制來舉行國會選舉，使得該年的蜜月期選舉效應無法測量。雖然 1986 年所採用的比例代表制對於許多法國人而言並不陌生，早在第四共和時期便已採用過，但是這個選制使得右派主要兩黨在 1986 年的選舉中組成聯盟，在部分選區提出共同名單，因此使得兩黨各自的得票率無從區辨，蜜月期選舉時程的效應也無從測量。而 1985 年這個短暫的制度變革對於政治人物與選民所造成的影響，可能一時也無法完全消除，所以我們看到，右派主要兩黨在經過 1986 年的合作後，得票率差距在 1988 年進一步縮小到有史以來的最小距離 (只有 0.69%)，席次的差距也僅有一席。基於上述理由，法國 1988 年的選舉也不適宜納入分析。

最後，本研究也排除了因為其他因素而無法測量蜜月期選舉時程效應的選舉，包括：總統當選人為無黨籍人士的選舉，而且前次國會大選遭到主要反對黨抵制，投票率只有 21.6%，無法如實呈現各黨實力 (例子是馬利 2002 年)；因為政黨體系變動，使得前後次國會大選的主要參選政黨並不相同，甚至連同年舉辦的總統與國會大選的政黨體系也有極大差異的選舉 (例子包括立陶宛 2004 年；馬利 2007 年；以及塞內加

註⑥ 郝培芝，「半總統制的「總統化」發展：選舉時程、政黨生態與內閣組成」。Barry Hatton, "Portugal Elects President amid Economic Worries," *The San Diego Union-Tribune*, January 23, 2011, <<http://www.utsandiego.com/news/2011/Jan/23/portugal-elects-president-amid-economic-worries/?#article-copy>>. Accessed July 9, 2015.

註⑦ 關於法國其他年的蜜月期選舉資料的實證分析，請詳見文後討論。

註⑧ 張台麟，*法國政府與政治*，增訂三版 (臺北：五南，2007 年)，頁 87。

爾 2012 年)；^④因為政黨在政經危機下發生重組，使得政黨實力的排序大幅洗牌的選舉（如威瑪德國 1932 年）；^⑤以及因為前三大政黨的實力太過相近，使得選民難以在實力不分軒輊的政黨間進行策略投票的選舉（如芬蘭 1962 年）。^⑥必須說明的是，為求樣本數的極大化，如果政黨體系曾經發生變動，但仍可透過資料的重新界定，來加以處理者，則仍保留在分析範圍之內，如同法國 2002 年選舉的例子一樣。

依據上述條件加以篩選後，本研究的個案包括：法國 1981、2002 以及 2007 年、葡萄牙 1991、東帝汶 2012 年以及臺灣 2004 年的蜜月期選舉。各黨的選舉資料來源部分，如果有官方資料，則以官方資料為準，例如臺灣的選舉資料是參考中選會。^⑦如果沒有官方資料，則參照學術專書以及 IFES Election Guide，例如法國資料主要參考自張台麟，^⑧東帝汶資料參考自 IFES。葡萄牙部分，因為需要的是 1991 的資料，年代較為久遠，不易取得，所以參考 Wikipedia。

值得注意的是，在 Shugart and Carey 的討論中，原先對國會選制是設定在比例代表制，因為這是讓第三黨選民能夠在蜜月期國會大選裡進行真誠投票的先決條件。不過，兩位學者在實證分析部分，探討了法國的個案，但是法國國會在多數時期裡，並非採用比例代表制，而是使用兩輪多數決制。在這種情形下，法國仍被納入分析，說明作者認為國會選制是可以放寬到包含兩輪多數決制的選制，畢竟這種制度的第一輪投票也是有利於真誠投票，而且仍然給予小黨一些生存的空間。本研究認為，除了兩

註^④ 立陶宛 2004 年國會大選的最大黨勞工黨 (Labour Party) 於 2003 年才組成，該國政黨體系在兩次國會大選間發生變化，然後勞工黨與第二大黨祖國聯盟 (Homeland Union) 都未參與總統大選，所以立陶宛 2004 年國會選舉也無法測量蜜月期選舉時程的效應。塞內加爾 2007 年國會大選的三大政黨（或聯盟）是：Sopi 2007、Takku Defaraat Sénégal 以及 And Defaar Sénégal，其中最大黨贏得近七成的選票，第二與第三黨則分別只得到大約 5% 的選票。該國 2012 年國會大選的三大政黨（或聯盟）是：United in Hope coalition、Senegalese Democratic Party 以及 Bokk Gis Gis，其中，第二黨是 2007 年執政聯盟中的主要政黨。該國 2012 年總統大選的三大政黨（或聯盟）則是：Alliance for the Republic、Senegalese Democratic Party 以及 Alliance of the Forces of Progress/United to Boost Senegal。由這些名單可知，塞內加爾的政黨聯盟變動極快，使得不同選舉間的政黨資料難以相互比較。馬利的情形和塞內加爾類似，在此便不贅述。

註^⑤ 威瑪德國自 1929 年爆發經濟大恐慌，開啓了政黨體系重組的序章，中間溫和的政黨逐漸衰微，取而代之的是實力日益茁壯的極翼納粹與共產黨，德國的民主體制也隨之大幅倒退，終至崩潰。請參見 Bruno S. Frey and Hannelore Weck, "A Statistical Study of the Effect of the Great Depression on Elections: The Weimar Republic, 1930-1933," *Political Behavior*, Vol. 5, No. 4 (December 1983), pp. 403-420.

註^⑥ 例如芬蘭於 1958 年的國會大選時，第一黨與第三黨的得票率只相差了 0.1%，席次只差了兩席，第二黨與第三黨的得票率與席次數則都沒有差異；而 1962 年的國會大選第一黨與第三黨的得票率的差距雖然增加一些，但也只有 3.5%，席次數差了 6 席，而第二與第三黨得票率的差異則只有 2.5%，席次數相差 9 席。另外，值得一提的是，芬蘭於 1961 年還發生著名的通牒危機 (Note Crisis)，導致主要的在野陣營的候選人洪卡 (Olavi Honka) 喪失勝選的可能性，最後選擇退出 1962 年的總統大選。請參見 David Arter "Kekkonen's Finland: Enlightened Despotism or Consensual Democracy?" *West European Politics*, Vol. 4, No. 3 (1981), pp. 219-234.

註^⑦ 臺灣資料因總統大選的部分選票存有爭議，因此下節表 2 所呈現的是高院判決後的結果，惟中選會公告與高院判決結果相近，差距僅有 0.01%。

註^⑧ 張台麟，*法國政府與政治*，增訂三版。

輪多數決制以外，複數單記不可讓渡投票制因其比例性，應該也可以納入分析。^④本研究的 4 個國家共 6 個個案所採取的國會選制都符合這裡對選制所設下的條件，對於國會選制是兩輪多數決制的國家，本文在計算其政黨的選舉表現時，是以第一輪選舉的得票率來測量。^⑤同樣地，對於總統選制是兩輪多數決制的國家，本文在計算總統大選得票率時，也是以第一輪選舉結果來計算，原因是只有第一輪選舉可以提供所有前三大黨的資料，而第二輪選舉只有前兩大黨的資料，不適用於本文的研究需求。這也是 Shugart and Carey 在研究法國時所採取的指標。

為了確認本研究的因果機制存在與否，文後也將討論各國的共治經驗，並對臺灣的個案進行較為深入的探討。本研究將針對臺灣的總統與國會爭奪行政權的過程以及相關的選舉訴求進行簡單的回顧與討論，然後使用 2004 年蜜月期選舉的 TEDS 民調資料進行以下分析：首先，針對受訪者對於誰應掌握組閣權以及國會多數席次的看法，進行次數分配表的分析；其次，以洛基模型分析選民對上述兩項議題的看法，是否會影響其投票選擇。在這個部分，本研究控制了包括性別、年齡、教育程度、省籍、政黨偏好以及統獨立場等變項；最後，同樣以民調資料來初步分析小黨是否有策略性投票以及放棄投票的情形及其程度如何。以下先討論各國實證資料的分析結果，接著再進入到各國的共治經驗與臺灣的個案探討。

伍、實證分析

表 2 為 4 個半總統制國家共 6 次蜜月期國會選舉的資料。由這些表格可知，本文的假設得到多數實證資料的支持，也就是在半總統制之下，蜜月期選舉選得比較好的

註④ 誠然，不同選制會對選民的策略投票產生不同影響，不過，本研究所納入分析的三種選制，包括：比例代表制、兩輪多數決的首輪選舉以及複數單記不可讓渡投票制中，比例代表制一般來說，相對於其他選制，是比較有利於真誠投票的，而複數單記不可讓渡投票制是屬於複數選區，複數選區的策略投票或棄保，多數是在黨內間不同候選人之間的選票轉移，因此即便發生了策略投票，也不影響本文的假設檢定結果，因為本文的假設是比較各黨間的選舉表現差異，而非候選人間的選舉表現差異。至於兩輪多數決的首輪選舉，則較不可能發生策略投票。請參見黃秀端，「單一選區與複數選區相對多數制下的選民策略投票」，*東吳政治學報*，第 13 期（2001 年），頁 37-75。因此總的說來，本文所選定的幾種選制都是有利於選民在「支持的政黨內」進行真誠投票。本研究依循 Shugart and Carey 的理論，挑選有利於選民進行「真誠投票」的選制，除了兩位作者所認可的比例代表制與兩輪多數決的首輪選舉外，本文另外加入複數單記不可讓渡投票制，然後看小黨選民是否在這些選制以及總統與國會大選分開舉行的雙重有利條件下，進行真誠投票，讓第三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中選得比總統大選要好，或比前屆國會選舉要好。如果結果發現並非如此，則能佐證本文的論點，也就是儘管總統與國會大選分開舉行的時程以及國會選制都有利於選民進行真誠投票，但是半總統制下的行政權爭奪，仍會使得前兩大黨的選舉表現比第三黨的表演好。

註⑤ 值得說明的是，由於法國的選制鼓勵左右政黨各自結盟，所以小黨的選舉表現會受到大黨願意在幾個選區禮讓競選而影響，而產生可能不適合拿來檢定選舉時程效果的疑慮。不過，由於本研究主要聚焦於首輪選舉得票率，因此比較沒有這方面的問題。此外，席次率是另一個可能的測量指標，但可能不若得票率理想，因為席次率一般而言包含了選制將選票轉換成席次時所產生的扭曲，比較無法精確測量選民對於各黨的真實支持度。

表 2 半總統制國家蜜月期選舉的政黨得票率比較 (單位：%)

政黨名稱	本屆國會 選舉結果 (A)	前屆國會 選舉結果 (B)	前兩者 得票差距 (C=A-B)	本屆總統大選 結果 (D)	本屆選舉結果 差異 (E=D/A)
法國1981年大選結果					
社會黨*	37.44	24.69	+12.75	25.84	0.69
共和聯盟	20.83	22.62	-1.79	17.99	0.86
法國民主同盟	19.21	21.45	-2.24	28.31	1.47
法國2002年大選結果					
總統多數聯盟*	33.37	31.71	+1.66	19.88	0.60
社會黨	23.78	23.50	+0.28	16.18	0.68
國家陣線	11.12	14.90	-3.78	16.86	1.52
法國2007年大選結果					
人民運動聯盟*	39.54	33.37	+6.17	31.18	0.79
社會黨	24.73	23.78	+0.95	25.87	1.05
法國民主同盟-民主運動黨	7.61	4.79	+2.82	18.57	2.44
葡萄牙1991年大選結果					
社會民主黨	50.60	50.22	+0.38	70.35	NA
社會黨*	29.13	22.24	+6.89		NA
民主團結聯盟	8.80	12.14	-3.34	12.92	1.47
東帝汶2012年大選結果					
東帝汶重建 全國大會*	36.66	24.10	+12.56	25.71	0.70
東帝汶獨立 革命陣線	29.87	29.02	+0.85	28.76	0.96
民主黨	10.36	11.30	-0.94	17.30	1.67
臺灣2004年大選結果					
民主進步黨*	35.72	33.40	+2.32	50.10	1.41
中國國民黨	32.83	28.60	+4.23	49.90	NA
親民黨	13.90	18.60	-4.70		NA

註：政黨名稱有*符號者，表示與總統同一政黨。法國總統與國會選制都是兩輪多數決制，這裡的得票率呈現的是首輪選舉的得票率。法國的總統多數聯盟於 2002 年才組成，因此其 97 年國會選舉得票率以其主要組成政黨：共和聯盟、法國民主同盟（因為此黨並非整個併入，所以這裡的計算是以其 97 年得票率減掉 02 年得票率所得的差來加總）以及其他非極右翼的右翼政黨的得票率加總來計算。

政黨是前兩大政黨，而非如 Shugart and Carey 所說的是第一與第三黨。以下針對這些資料，進行簡要的說明與討論。

表 2 提供法國 1981、2002 與 2007 年三次蜜月期選舉的政黨得票率資料。由表 2 可以看出，依據 1978 年國會大選或是 1981 年的國會大選結果來看，法國最大黨都是社會黨^⑤，第二黨是共和聯盟，第三黨是法國民主同盟。^⑥然而，根據 1981 年的總統大選首輪投票結果，法國民主同盟的候選人季斯卡 (Valéry Giscard d'Estaing) 打敗共和聯盟的候選人席哈克，闖進第二輪選舉，但其中很大的原因是因為季斯卡享有現任

註 ⑤ 社會黨在總統首輪選舉中的得票率雖然排名第二，但最後在第二輪選舉中勝出。

註 ⑥ 此兩黨在兩次國會首輪選舉的得票率差距分別為 1.17%與 1.62%；整體得票率的差距稍大一些，分別是 2%與 2.48%；席次率的差距更大，兩次大選的差距分別為 6.72%與 5.09%。

總統的優勢，^{⑤⑧}再加上共和聯盟鬧分裂，於該年總統大選中產生三位候選人同時參選，自然使得席哈克一開始便居於劣勢。因此該年總統大選首輪選舉的結果未必代表法國民主同盟的整體政黨實力大於共和聯盟。因此本研究認為，以國會兩次大選的結果為根據，將共和聯盟視為在 1981 年國會大選前的第二黨，應該較為合理。根據表 2 可知，不管是以兩次國會大選的得票差距或是以蜜月期兩次大選的得票率相除所得的商數來看，此個案都證實本研究的假設，也就是前兩大黨社會黨與共和聯盟選得較好，而第三黨法國民主同盟則選得較差，原因就在於右派選民為了爭取行政權，而將選票集中投給第二大黨共和聯盟，至於以支持季斯卡為組黨使命的法國民主同盟，則受到季斯卡敗選所影響，在蜜月期國會選舉中被部分支持者所背叛，因而表現較差。

法國 2002 年大選是另一個蜜月期選舉時程的例子，此次大選的三大政黨排名比較沒有爭議，依序為：總統多數聯盟、社會黨以及國家陣線。雖然在該年總統大選中，是由右翼政黨總統多數聯盟以及極右翼政黨國家陣線進入第二輪選舉，但這主要是因為左派聯合執政的四個政黨都分別推出候選人，導致票源嚴重分散以及國家陣線的選舉策略與動員成功等因素所致，^{⑤⑩}以國家陣線的極端意識形態以及其在 1988 年後在國會至多只能贏得 1 席的實力來看，社會黨比國家陣線更適合被界定為第二黨。必須說明的是，總統多數聯盟於 2002 年才組成，因此其於 1997 年的國會選舉得票率是以其主要組成政黨：共和聯盟、法國民主同盟（因為此黨並非整個併入，所以這裡採取比較合理的計算方式，也就是以其 1997 年得票率減掉 2002 年得票率所得的差來加總）以及其他非極右翼的右翼政黨的得票率加總來計算。^{⑥⑩}根據表 2 可知，法國 2002 年大選的經驗同樣是支持本研究的假設，前兩大黨：總統多數聯盟以及社會黨的國會得票率，相對於此兩黨在總統大選以及前屆國會大選的得票率，都是成長的，^{⑥⑪}而第三黨國家陣線則是相反的情形，符合本研究的假設。

法國 2007 年大選提供另一個研究蜜月期選舉時程效應的個案。若以此年的總統與國會大選來決定三大政黨的名單，結果是一樣的，依序皆為人民運動聯盟、社會黨以及法國民主同盟—民主運動黨。但若以前屆國會大選的結果為判準，則前兩大政黨雖然維持不變，但第三黨為國家陣線。以下分別討論兩個名單的檢定情形，第一個名單是以法國民主同盟—民主運動黨為第三黨；第二個名單是以國家陣線為第三黨。如果

註 ⑤⑧ 季斯卡之所以於 1974 年總統大選中獲勝，從而使得他在 1981 年總統選舉時享有現任者優勢，是因為得到戴高樂派的青年領袖席哈克的支持與合作，倘若席哈克當時選擇支持同黨提名人夏本德瑪，結果可能不同。

註 ⑤⑩ 張台麟，*法國政府與政治*，增訂三版，頁 152~153。

註 ⑥⑩ 因為總統多數聯盟於 1997 年的得票率目前是採取極大化的方式來計算，除了上述關於法國民主同盟得票率的計算方式，是假定此黨於 2002 年喪失的選票全數皆流向總統多數聯盟（而非不投票）之外，還包括把所有非極右翼的右翼政黨的得票率全都加總進來，所以就算有誤，最大黨的蜜月期選舉效應將比本文所呈現的還要來得大，而且也不致於改變本文的推論結果。

註 ⑥⑪ 值得一提的是，雖然因左派分裂而導致社會黨在總統大選中慘敗，但是社會黨在總統第一輪選舉結束後 5 天內，就「湧進了 3180 名新黨員，比去年一整年所吸收到的黨員還要多」，顯示在該年總統大選中分裂的左派選民，對於必須要在國會大選中團結這件事，有清楚的認知。請參見李錫激，「2002 年法國總統大選對其憲政發展之意義」，*國家政策論壇*，第 2 卷第 6 期（2002 年 6 月），頁 204~209。

採取第二個名單，則本研究假設得到兩種指標的一致支持，也就是人民運動聯盟以及社會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中選得較好，而國家陣線選得較差。^②但若採取第一個名單，則如同表 2 所示，兩種測量衣尾效應的指標提供不同的研究結果。如果比較兩次國會大選的得票率差異，人民運動聯盟、社會黨以及法國民主同盟—民主運動黨在 2007 年的國會大選中的表現，皆比 2002 年有所成長，不過就成長幅度而言，總統黨與第三黨顯然高於第二黨（這三個黨的成長幅度依序為 6.17%、2.82% 以及 0.95%），這符合 Shugart and Carey 的假設。但若比較蜜月期總統大選與國會大選的選舉表現，前者得票對後者得票影響的強弱依序為人民運動聯盟、社會黨以及法國民主同盟—民主運動黨，這樣的排序符合本文理論所預期。總結而言，如果是採第一個名單，兩個指標的檢定結果是混雜的，包括本研究及 Shugart and Carey 的假設都未得到完全的支持或否定；但若採第二個名單，則兩個指標的檢定結果對本研究都提供有利的發現，因此，本文的假設在此一個案上，得到較多實證資料的支持。以下針對第一個名單的檢定結果進行較為深入的探討。

綜合第一個名單的兩個指標的檢定結果可知，雖然法國民主同盟—民主運動黨在 2007 年國會第一輪選舉的得票表現比起 2002 年成長一些，但是卻遠不及於其在同年總統首輪選舉中的得票率，這顯示此黨總統候選人貝胡個人的競選極其成功，所以得到遠超過其政黨在國會大選所贏得的總得票率（貝胡得票率為 18.57%；其政黨的國會大選得票率為 7.61%），雖然貝胡仍然成功拉抬其政黨的國會選情，使其得票率比上屆大選有所成長（上屆大選得票率僅有 4.79%），但卻無法使其成長到與其總統得票率接近同一水準。事實上，在總統大選後，該黨有將近 23 位的議員候選人還選擇出走，並以「總統多數」的名義參選，獲得了薩柯吉（Nicolas Sarkozy）的支持與助選，最後全數當選。由此可看出，法國 2007 年的個案雖然在兩個測量蜜月期選舉時程效應的指標上有著截然不同的結果，使得包括本研究以及 Shugart and Carey 的研究都未得到此個案完全的支持，但法國民主同盟—民主運動黨在該年國會選舉鬧分裂所隱含的意義和本研究的因果機制是比較相符合的：法國民主同盟—民主運動黨的議員是因為想要支持右派最大黨人民運動聯盟而出走，並因而帶走了法國民主同盟—民主運動黨原本部分的支持者，使其在國會大選中的得票率遠不及其在總統大選中的得票率，這毋寧與本文所強調的「小黨支持友好的大黨，以與最大敵對政黨競爭行政權」的邏輯較為相近。相對地，雖然以兩屆國會選舉得票的差異為判準，法國前三大政黨的選舉表現符合 Shugart and Carey 的理論預期，但原因尚待研究，而且目前可以確定的是，兩位學者所提出的原因無法解釋這個個案。法國民主同盟—民主運動黨之所以在兩屆國會選舉得票差異的指標上，表現優於第二黨，並非因為法國民主同盟—民主運動黨的選民在蜜月期國會大選不必再被迫支持前兩大黨，因為在兩輪多數決制的總統首輪選舉

註② 有別於前兩大政黨在 2007 年蜜月期國會大選都選得比前屆國會大選要好，國家陣線的得票率則不增反減，從 2002 年前屆大選中的 11.12%，下降為 2007 年蜜月期選舉中的 4.29%。此外，國家陣線於 2007 年的總統大選得票率除以該年國會大選得票率的商數為 2.43，也比前兩大黨來得高。這兩個指標的檢定結果都顯示國家陣線的確是三大黨中選得最不好的那一黨。

中，小黨選民能夠自由決定支持對象，而無需擔心選票浪費的問題。

葡萄牙 1991 年大選是另一個蜜月期選舉的例子。1991 年與 1987 年的國會大選前三大政黨相同，依序為：社會民主黨、社會黨以及民主團結聯盟。1991 年總統大選得票前三政黨則稍有出入，前兩黨仍然為社會民主黨以及社會黨，但第三黨則為民主社會中間黨。本研究採取國會選舉的三大政黨名單，原因是總統大選的第三黨在國會中並沒有相應的實力，在該年與前屆國會大選得票的排序是第 4 與第 5 名，不宜視為第三黨。根據表 2 可知，社會民主黨與社會黨共同支持社會黨所提名的總統候選人，所以就個案而言，只有兩次國會大選得票率差異的指標可以測量三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表現的變化。^③而由這個指標的比較可知，前兩大政黨社會民主黨與社會黨都選得比較好，然後民主團結聯盟則選得最差。值得一提的是，儘管最大黨社會民主黨因為社會黨的總統候選人、也就是當時的總統蘇亞雷斯 (Mário Soares) 實在太受歡迎、選前已幾乎篤定當選，兼以 1986 年起兩黨便開始共治，擁有良好的合作關係，因而決定支持蘇亞雷斯，但民意仍然給予共治的兩黨最多的支持，其中又以第二黨、總統黨的社會黨選得最好 (兩次大選得票成長了 6.89%)，而最大黨社會民主黨次之 (兩次得票僅微幅成長了 0.38%)，這顯示社會民主黨在缺乏足以挑戰蘇亞雷斯的人選，因而於總統大選中並未提名參選、轉而支持蘇亞雷斯的情況下，其成長空間相當有限，儘管如此，在競爭行政權的邏輯下，這個黨並未發生如 Shugart and Carey 所預期的情形，也就是在三黨之中選得最差；相反地，它在三黨中是表現最佳的政黨。

東帝汶在 2012 年也舉辦了蜜月期國會大選。根據該年的總統與國會大選結果，前三大黨的名單相同，依序為東帝汶重建全國大會、^④東帝汶獨立革命陣線以及民主黨。但根據前次國會大選的結果，三大黨的名單稍有不同，依序為：東帝汶獨立革命陣線、東帝汶重建全國大會以及由社會民主黨與東帝汶社民協會合組的選舉聯盟，至於民主黨，則名列第四，和第三黨的得票率相差大約 4%。如前所述，就本研究的分析目的而言，第一與第二黨的歸屬並不重要，因為本研究的分析目的是在比較前兩大黨與第三黨的選舉表現，至於前兩大黨誰選得比較好或比較差，並非關切所在。至於第三黨，本研究選擇以民主黨作為分析對象，但若根據前次國會大選結果，而視社民黨及東帝汶社民協會的選舉聯盟為第三黨，也不會改變本研究的分析結果。具體說來，這個由兩黨合組的選舉聯盟雖然在 2007 年的國會選舉表現不俗，但卻在 2012 年的總統大選中缺席，並且還在隨後舉行的國會選舉中分別參選，表現也都不理想，排名甚至跌出五名之外，顯示若以此兩黨合組的選舉聯盟為第三黨，也不會影響本研究的推論結果，前兩大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的表現是比第三黨好的。那以民主黨為第三黨，結果又是如何呢？根據表 2 可知，東帝汶 2012 年的大選符合本研究所預期，前兩大黨都

註 ③ 但前兩大黨的國會選舉整體得票率為 79.73%，高於其總統選舉得票率 70.35%，兩者相除的商數為 $70.35/79.73=0.89$ ，小於第三黨的商數 1.47，這符合本研究的理論預期，也就是在半總統制的蜜月期國會大選下，選民會把選票集中在前兩大黨，以爭奪對行政權的掌控。

註 ④ 當年總統大選中，東帝汶重建全國大會雖未推派候選人，但有支持獨立參選人，所以本文以此獨立參選人的得票率視為該黨在該次大選中的選舉表現。

選得比民主黨要好，不管是比較各黨總統大選得票率除以國會大選得票率所得的商數，或是比較各黨兩次國會大選的得票率差距，都是同樣的結果。

表 2 也提供臺灣 2004 年蜜月期選舉的資料。臺灣先後經歷 1996 年總統直選；1997 年第四次修憲；以及 2000 年首次政黨輪替，每一次的憲政變動都或多或少影響了政黨體系的發展。表 2 比較的兩次大選發生於 2001 年以及 2004 年，在這兩次大選期間，臺灣已完成上述的變革，兼以三大黨都有參與兩次大選，使得這兩次選舉成為研究臺灣蜜月期選舉效應相當彌足珍貴的資料。根據此表可知，國親兩黨在這年的總統大選中搭檔參選，所以分辨前三大黨名單的依據是兩次國會大選的結果，根據這個判準，三大黨依序為：民進黨、國民黨以及親民黨。在 2004 年總統大選中，第二、三大黨國民黨與親民黨雖然落敗，但是兩黨在國會大選的表現並不相同，國民黨的得票率是增加的，而親民黨的得票率則是下降的，顯示在半總統制蜜月期國會大選競爭行政權的邏輯下，屬於第三黨的親民黨遭到部分支持者的背叛，這些支持者不是放棄投票，就是轉為支持國民黨。臺灣的個案不僅符合本研究的假設，而且很有趣的是，臺灣呈現出最大在野黨國民黨在蜜月期選舉裡，選得不只沒有比第三黨差，而且還比總統黨好的現象，這不只顯示出反對勢力在蜜月期國會大選中，卯足全力團結，以避免在行政權的競爭中全盤皆墨以外，也完全顛覆 Shugart and Carey 的理論，因為他們認為，在蜜月期選舉中，選得最好的政黨是總統的政黨，再其次是第三黨，最差的是第二黨。

此外，值得注意的是，本研究的 4 個國家中，有 1 個是總統議會制（臺灣），其他 3 個則是總理總統制（法國、葡萄牙與東帝汶），^⑥然而這些國家相對於總統制國家的蜜月期選舉效應的差異並未因此而有不同。不過，是否能因此就推論不同類型的半總統制並不會使蜜月期選舉效應產生變化，可能還需要未來累積更多資料加以驗證，畢竟 4 國共 6 個個案的樣本雖然已是目前所能研究的所有個案，但在數目上仍然有限。總結以上的分析可知，本文的假設得到絕大多數實證資料的支持。然而，政黨得票率畢竟是總體性的資料，無法讓我們釐清其個體基礎，究竟是如同本研究所假設的，與行政權的競爭相關？還是因為其他的因素所造成？以下將先藉由各國的共治經驗，來對這個問題提供初步討論，接著再透過對臺灣的簡要分析，期望能對這個問題的解答，提供一點可能的線索。

註⑥ 有關這幾個國家的總統權力，請參見 Alan Staroff, "Comparative Presidencies: The Inadequacy of the Presidential, Semi-Presidential and Parliamentary Distinction," *European Journal of Political Research*, Vol. 42, No. 3 (May 2003), pp. 287-312; Matthew Soberg Shugart, "Semi-Presidential Systems: Dual Executive and Mixed Authority Patterns," *French Politics*, Vol. 3 (2005), pp. 323-351; Dennis Shoosmith, "Timor-Leste: Divided Leadership in a Semi-Presidential System," *Asian Survey*, Vol. 43, No. 2 (March/April 2003), pp. 231-252.

陸、因果機制初探：各國的共治經驗與臺灣的個案探討

如前所述，半總統制國家的行政與立法權選舉會以某種形式與程度影響總統與國會對於行政權的掌控與影響力，所以蜜月期的國會選舉等同於是在總統大選後，所進行的第二階段的行政權選舉，本文也因而假設，在這個選舉中，前兩大黨會選得比第三黨好。雖然本研究的假設得到 4 國資料的支持，但若能證實國會選舉真的會影響內閣組成，也就是國會選舉的確是第二階段的行政權選舉，則本文理論的因果機制便能得到更進一步的驗證。在本研究所分析的 4 個國家中，除了臺灣之外，其他國家都有共治的經驗，也就是在總統未掌握國會多數時，皆由國會多數黨的領袖擔任總理，並且與總統共享行政權，顯示這些國家的國會大選結果的確會影響內閣組成。以下簡要說明除了臺灣之外的其他 3 國的共治經驗。

法國第五共和的三次左右共治，相信許多人都很熟悉，雖然法國和臺灣一樣，賦予總統不需經由國會同意的總理任命權，但是法國總統只要面對代表新民意的敵對國會多數黨，都會選擇釋出組閣權，並且由敵對陣營掌握主要的行政權，由此可見國會選舉的重要性。至於葡萄牙，其總統提名總理需要經過國會同意，因此我們看到葡萄牙也發生過數次的共治，例如 1986~1995 年、2002~2005 年以及 2006~2011 年，便是由社會民主黨與社會黨共同輪流掌握總統與總理的職位。至於東帝汶，雖然其總統能在內閣無法組成的制度危機下解散國會，但內閣組成由國會多數決定，而非總統，由此可見東帝汶國會選舉的重要性，所以當 2007 年國會大選產生分立政府時，東帝汶進入了長達 5 年的共治期，由與東帝汶獨立革命陣線淵源甚深的霍爾塔（José Ramos-Horta）總統和來自東帝汶重建全國大會的古斯芒（Xanana Gusmão）總理共治。

由這些討論可知，本研究中的多數國家都曾有過共治的經驗，因此這些國家的蜜月期國會選舉絕對不是和行政權選舉毫無關連的獨立選舉，雖然贏得總統大選對絕大多數半總統制國家而言，是相當重要的事情，^⑥但是國會大選還是能夠相當程度地影響最後行政權的歸屬，而這個事實顯然印證了本文的因果機制是有實證基礎的，也就是半總統制國家蜜月期國會大選中的各黨選舉表現，是深受各政黨與其支持者爭奪行政權誘因所影響的。最後，值得一提的是，根據上述討論可知，如果總統沒有單獨任命總理的權力，則國會大選必然是重要且能影響行政權的歸屬，例如葡萄牙與東帝汶。根據林繼文的研究可知，^⑦目前在半總統制的民主國家中，就憲法條文的規範而言，總統可以獨享行政首長任命權的國家並不多，如果扣除掉政府體制實際運作起來像內閣

註⑥ David J. Samuels and Matthew S. Shugart, *Presidents, Parties, and Prime Ministers: How the Separation of Powers Affects Party Organization and Behavior*.

註⑦ 請參見林繼文，「共治可能成為半總統制的憲政慣例嗎？法國與臺灣的比較」，*東吳政治學報*，第 27 卷第 1 期（2009 年 3 月），頁 4。

制的奧地利與冰島，則只剩下臺灣、法國、納米比亞和馬利共和國，由此可以初步推論本研究的假設應可類推到絕大多數的半總統制國家，當然是否如此，還待未來累積更多資料時，才能加以驗證。

但是我們該如何理解臺灣？臺灣的總統擁有行政首長的任命權，而共治也未曾在臺灣發生過，^⑧那麼究竟立法院選舉是否關乎行政權的爭奪？邏輯上，共治的發生能夠證明國會選舉的確對於行政權的歸屬有所影響；然而，共治沒有發生卻無法證明爭奪行政權的誘因並未存在。在國會大選中，因此就本文的分析目的而言，臺灣的個案需要更為深入的探討，才能釐清臺灣 2004 年蜜月期國會大選資料的個體基礎。值得注意的是，截至目前為止，在國民黨執政的時期裡，立委選舉因為藍綠基本盤長期以來呈現藍大於綠的態勢，因此在野黨通常難以掌握過半席次，而在缺乏過半席次的條件下，在野黨不只難以與執政黨爭奪組閣權，而且即便發動倒閣，也勢難成功，因此在國民黨執政下，在野黨在立法院選舉的競選目標，比較可能與爭奪行政權無關，或者並非以此為主要目標。然而在民進黨執政時期裡，情況就大不相同，因為在上述藍大綠小的立委選舉基本盤下，立法院多由泛藍陣營掌握多數，因此藍營政黨也就比較有條件與執政的民進黨爭奪行政權，在蜜月期國會大選的競選過程中，便更有可能以此為選舉的目標。^⑨以下便針對屬於本研究分析個案的民進黨執政時期，進行較為深入的探討。

2000 年陳水扁總統剛就任時，面對敵對的國會多數，由於總統並無主動解散國會的權力，所以無法創造蜜月期選舉時程以順勢創造出總統的多數黨。在不願放棄組閣權又自認代表最新民意的情形下，陳水扁最後選擇提名國民黨籍的唐飛組閣，以避免國親兩黨將權力整碗捧去。不過這樣的作為並未令泛藍陣營感到滿意，最後唐飛內閣以不到五個月的時間便告結束，自此後陳水扁開始任命黨內同志出任行政院長。然後在 2001 年年底所舉行的立委選舉中，為了競爭或者極大化對行政權的掌控，國民兩黨都力拚成為第一大黨，雖然最後國親兩黨仍然掌握過半席次，但是民進黨卻如願成為最大黨。在這種情勢之下，陳水扁在選後任命的仍是同黨籍人士，由游錫堃出任行政院長。^⑩

從 2000 年民進黨執政以來，一直到 2004 年的立委選舉前，雖然泛藍陣營始終掌握過半席次，但卻從未得到過組閣權。儘管如此，在 2004 年的立委選舉中，國親兩黨

註 ⑧ 為什麼臺灣迄今未曾發生過任何藍綠共治的例子，請參見林繼文，「共治可能成為半總統制的憲政慣例嗎？法國與臺灣的比較」，頁 1~51。根據聯合報於 2000 年 3 月間所舉行的民調結果可知，在唐飛已內定為下任行政院長後，受訪者中有 42% 的人主張應由總統決定主要的國家政策，但只有 18% 認為行政院長應擁有較多決策權，18% 主張總統與閣揆共同決定，22% 則無意見。由此可見，當時的民意還不太能接受行政權由總統與行政院長分享。當然，對於總統與閣揆的分工，不同政黨的支持者，看法是相當分歧的，例如：民進黨支持者多主張由總統主導國家大政，其比例多於國民黨支持者中持相同主張者的比例。請參見聯合報系民意調查中心，「《本報民調》唐飛軍人背景 62% 認無礙擔任閣揆」，聯合報，2000 年 3 月 31 日，版 3。

註 ⑨ 即便經過民進黨八年執政後，總統獨享組閣權可能已成慣例，蜜月期選舉時程的效應仍可能維持不變，仍然有利於前兩大黨，因為除了組閣外，擁有過半席次也是倒閣的基本門檻，所以國會大選仍然與行政權的競爭息息相關。而隨著臺灣的選制已由複數不可讓渡投票制改為兩黨並立制之後，選舉結果的不確定性下降，一般認為立法院成功倒閣的可能性可有所提升。

註 ⑩ 黃錦堂，「我國中央政府體制的現況與展望」，月旦法學，108 期（2004 年 5 月），頁 9~36。

仍以競爭組閣權做為主要訴求之一。在選舉過程中，國親兩黨多次強調掌握過半席次的重要性以及必要性，^①因為掌握過半席次是要求組閣權所必須擁有的基本條件，而且倒閣的門檻也是 1/2。當時的國民黨主席連戰還在選前所舉辦的「團結、護國、救臺灣」遊行造勢活動中，明白向群眾表示，泛藍過半後可以依照憲法組成政府監督。^②民進黨則回應說，憲法無此規定，即使泛藍選後過半，代表最新民意，他們也不可能取得組閣權。時任行政院長的游錫堃甚至痛批，泛藍過半的訴求就是要執政與奪權。^③

由以上簡短的討論可知，爭取過半席次以競爭組閣權是 2004 年臺灣立委選戰中的主軸之一，但是選民對相關議題的態度又是如何？透過對 2004 年「臺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的資料進行分析，可以知道民眾在「應由何者擁有組閣權」以及「應由何黨擁有國會多數席次」這兩個議題上所抱持的看法。就第一個議題而言，在有作出明確回答的 996 位受訪者中，有 30.75% 的人覺得，「不管立法委員的選舉結果如何，總統都有決定行政院長以及部會首長人選的權力」；有 58.03% 的人認為，「在行政院長及部會首長的決定權上，總統應該和立法院協商」；最後，剩下的 11.22% 的人則主張，「不管立法委員的選舉結果如何，立法院都有決定行政院長及部會首長人選的權力」。由此可知，雖然臺灣的總統擁有單獨任命行政院長的法定權限，但是絕大多數（58.03%）的受訪者卻不支持由總統單獨行使這項權力，甚至還有一成多的受訪者主張此權應由立法院所獨享。

當然，即便多數受訪者認為立法院對於組閣一事，應該有所參與，但這個事實並不足以讓我們斷定國會大選對於選民和政黨而言，都代表第二階段的行政權選舉。為了要更加確定這個問題的答案，我們可以檢定選民對組閣權的看法是否會進一步影響其投票決定，如果答案是肯定的，那麼至少在某種程度上，這代表組閣權的爭取與政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中的表現是相關的。^④如同表 3 所顯示，本研究的預期得到實證資料的支持，在控制了性別、年齡、教育、省籍、政黨偏好以及統獨立場等因素之後，本研究發現，認為總統應有組閣權的選民，相較於認為組閣權應由總統與立院共享的選民，更不可能投票給泛藍的政黨，^⑤這項發現的 p 值小於 0.01，具有統計上的顯著性。^⑥

註① 林新輝、陳志平，「宋楚瑜：推動大聯盟 與連戰有共識」，聯合報，2004年7月30日，版A4。

註② 中央社，「國民黨團：國會多數黨組閣 形成穩定政府」，聯合新聞網，2004年12月5日，<http://city.udn.com/3581/1094064#ixzz30XbzJCDq>，檢索日期：2015年7月9日。

註③ 林修全、楊昇儒、唐孝民，「泛藍過半組閣？游錫堃露出真面目」，聯合晚報，2004年12月6日，版4。

註④ 當然，就問卷的設計而言，因為該問題在問受訪者對於該由總統或立法院擁有組閣權的態度之前，已先預設前提，也就是「不管立法委員的選舉結果如何」，然後要求受訪者回答對誰應擁有組閣權的看法，所以這個問卷題目未必完全適合用來分析受訪者是否是為了競爭組閣權，而決定立委選舉的支持政黨。不過，這道題目是問卷題目中唯一與組閣權相關的問題，因此目前也只有這個題目可以使用。

註⑤ 這裡的依變項設定為泛藍與泛綠，主要原因如同文中所述，是因為這裡的目的是要檢定選民對組閣權的看法是否會進一步影響其投票決定，如果答案是肯定的，那麼至少在某種程度上，這代表組閣權的爭取與政黨在蜜月期國會大選中的表現是相關的。這種檢定毋寧是受限資料限制而不得已所採取的間接檢定方式，因為問卷題目並未直接問泛藍選民是否因為與民進黨競爭行政權，而決定投票與否，以及最後選擇支持國民黨或者是親民黨的原因為何。如果改成執行多項對數迴歸分析（multinomial logit），然後比較選民支持國親兩黨的勝算比，一如預期地，「選民對組閣權的看法」以及對「選民對應由何黨擁有國會多數席次的看法」，並無法發揮顯著影響，因為國親兩黨支持者對兩項議題的看法相當近似；而如果改成以國民黨 vs. 民進黨為依變數的設定，然後執行洛基迴歸分析，推論結果和表 3 並無不同。

表 3 立委選舉投票決定的洛基迴歸分析

解釋變數	投票選擇 (泛藍=1) (泛綠=0)			
	模型一		模型二	
	Coefficient	Standard error	Coefficient	Standard error
性別 (參照女性)	0.34	0.29	0.11	0.30
年齡 (參照60歲以上)				
40歲至59歲	-0.37	0.47	-0.44	0.48
20歲至39歲	-0.07	0.52	0.16	0.54
教育 (參照國中以下)				
高中與大專	-0.43	0.35	-0.43	0.36
大學以上	-0.51	0.46	-0.36	0.46
省籍 (參照閩南人)				
外省人	1.02*	0.52	0.91*	0.51
客家人	-0.05	0.37	-0.02	0.37
政黨偏好 (參照無偏好)				
泛藍政黨偏好	2.34***	0.36	2.32***	0.36
泛綠政黨偏好	-2.24***	0.35	-1.90***	0.37
統獨立場 (參照維持現狀)				
傾向統一	0.29	0.41	0.06	0.42
傾向獨立	-1.37***	0.38	-1.45***	0.40
組閣權 (參照兩者共享)				
總統有組閣權	-0.92***	0.32		
立院有組閣權	0.24	0.45		
誰應有多數 (參照反對黨)			-1.48***	0.32
常數項	0.71	0.53	1.00*	0.53
N	624		618	
Prob > chi ²	0.00		0.00	
pseudo R ²	0.59		0.61	

註：* $p < 0.10$, ** $p < 0.05$, *** $p < 0.01$

資料來源：劉義周，「2002 至 2004 年『臺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三年期研究規劃 (IV)：民國 93 年立法委員選舉大型面訪案」，國科會研究計畫 (NSC 93-2420-H-004-005-SSS)，2005 年。

至於在第二個議題「應由何黨擁有國會多數席次」的部分，在有明確表示態度的 996 位受訪者中，有 57.13% 的人認為，「在野黨在立法院占有多數席次，才可以制衡（牽制）政府」；剩下的 42.87% 的人則認為，應該「讓總統的政黨在立法院佔有多數席次，才可以貫徹政策」。這樣的次數分配相當程度或可說明，為什麼在 2004 年的蜜月期國會選舉中，最大的得利者不是民進黨，而是國民黨，因為有比較多的選民認為不能讓總統得到國會過半席次，以避免行政權未受制衡。本研究同樣也對民眾的這個政治態度與其投票決定間的關聯性進行統計分析，如同表 3 所顯示，在其他條件相同的情形下，認為執政黨應有國會多數席次的選民，相對於認為反對黨應掌握國會多數

註 ⑥ 這裡的迴歸分析可能有內生性問題 (endogeneity problem)，也就是說受訪者對於組閣權的看法與其投票決定之間的關係，何者為因、何者為果，可能不是那麼清楚，也可能互相影響。可能的處理方式是用聯立方程模型 (simultaneous equations model) 來分析，但是因為要找到只會影響受訪者對組閣權的態度，但卻對受訪者的投票決定毫無影響的變數實在有困難，因此本文仍然只呈現洛基迴歸分析的結果，供讀者參考。此外，受訪者對於「應由何黨擁有國會多數席次」的看法與其投票決定間的關係，也可能有類似的問題。

席次的選民，更不可能投票給泛藍的政黨，這項發現同樣具有統計顯著性， p 值小於 0.01。這個發現同樣也符合本研究預期。

從以上的討論可以清楚得知，雖然共治在臺灣未曾發生，但是在民進黨執政時期的蜜月期國會大選中，爭奪過半席次與組閣權的想法的確牢牢實實地存在在反對黨以及其支持者的心中。而且政治人物這樣的想法不單單存在於立委選舉時，而且也延續到立委選舉結束後，所以在 2004 年國會大選後，國親兩黨多次要求陳水扁不要整碗捧去，否則就要發動倒閣。事實上，民進黨執政八年內，國親兩黨醞釀或實質發動罷免總統與倒閣的行動就有好幾次，雖然背後的促成因素不盡相同，但是在相當程度上，目標都與競爭行政權相關。^⑦於此我們也可以更為確定，半總統制國家之所以有著與總統制國家不同的蜜月期選舉效應，可以相當程度歸因於半總統制的國會大選關乎行政權競爭，而總統制的國會大選則否。

在進入到本文的結論之前，提得一提的是，在 2006 年年中泛藍陣營對於究竟應該罷免總統或者發動倒閣，有不同的態度，親民黨支持前者，而國民黨支持後者，兩者擁有不同想法的可能原因在於，倒閣後重新改選有利於國民黨，但不利於親民黨，^⑧固然我們無法確定為何重新改選後的政黨勢力消長會呈現如此面貌，但是很可能部分原因是因為在半總統制爭奪行政權的邏輯下，泛藍選民將選擇把票投給泛藍中的最大黨國民黨。此外，根據 2004 年立委選舉調查資料的分析可知，在 2001 年立委選舉時，將選票投給國民黨以及親民黨的受訪者中，於 2004 年立委選舉時有投票的比例分別是 84.94% 以及 75.28%。此外，國民黨認同者在 2004 年總統及立委選舉投票的比例（分別是 94.26% 與 80.79%），也都高於親民黨認同者中有從事相同行為者的比例（分別是 91.36% 與 76.83%）。這些資料顯示親民黨支持者的投票率是較低的。最後，雖然差距不大，但國民黨認同者於 2004 年立委選舉中將選票投給親民黨的比例，也略低於親民黨認同者中於同年選舉將選票投給國民黨的比例（分別是 16.75% 與 16.98%）。凡此都與本研究提出的因果機制相符。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國民黨於 2004 年的蜜月期國會大選中表現最好，是否可能是因為仍有一部分選民，並無政黨認同，但信仰分權制衡，因而在總統是民進黨勝出的情形下，在立法院選舉中投給國民黨，因此國民黨 2004 年國會大選中相對於 2001 年國會大選所新增的選票，是否有部分是來自於這些選民的支持？關於這個問題，可以用 TEDS 選後的民調來交叉比對，根據對 TEDS 資料的分析可知，無政黨認同者不管在總統或立法院選舉的投票率上，^⑨一直低於國親兩黨支持者的投票率，而且無政黨認

註⑦ 李恆宇，「國民黨：江丙坤組閣 否則倒閣 民進黨：解散國會 泛藍豈樂見」，經濟日報，2004 年 12 月 23 日，版 A2；楊昇儒，「王金平籲扁回歸憲政 國會多數黨組閣」，聯合晚報，2006 年 6 月 2 日，版 2；唐孝民，「泛藍各一把號」，聯合晚報，2006 年 6 月 2 日，版 2；范凌嘉、陳志平，「罷免難度高 倒閣成選項」，聯合報，2006 年 6 月 2 日，版 A4。

註⑧ 唐孝民，「泛藍各一把號」。

註⑨ 值得注意的是，在這些無政黨認同者中，絕大多數的人在總統與立委選舉時，都支持同一政黨的候選人，顯示即便宣稱自己沒有任何政黨認同的選民中，可能仍有相當數目的人，其實是有比較偏向於認同某一政黨的。但是否如此，根據目前的資料，也很難斷定。

同者投給國民黨的人數佔總體人數的比例，事實上在 2004 年 (34.62%) 是低於 2001 年的 (39.17%)。由此可知，國民黨 2004 年國會選舉的表現優於 2001 年國會選舉的表現，可能主要仍應歸因於親民黨支持者的投票率比國民黨支持者的投票率低，然後策略投票率又高於國民黨支持者的策略投票率，而非無政黨認同者的支持增加。

柒、結 論

半總統制為當今民主國家中，最常被採納的政府體制。但這種體制常被許多研究認為與總統制的效果相似，直到最近幾年才有愈來愈多不同論點的研究出現，顯示半總統制的研究議題仍存在很寬廣的發展空間。本研究嘗試探索其中一個可能，也就是蜜月期選舉的衣尾效應，是否可能因為總統制與半總統制的不同，而對政黨的選舉表現，產生不同的影響。資料分析的結果證實本研究的假設：相對於總統制的權力分立，使總統制國家的國會大選在蜜月期選舉的時程中，能夠與行政權選舉完全分開，總統黨和第三大黨都選得比較好；半總統制則因為只有部分的權力分立，國會大選即便安排在蜜月期的選舉時程，也無法與行政權的競爭完全無關，所以兩大黨會選得比較好，小黨則比較難有生存與發展的空間。2014 年 3、4 月期間臺灣因為服貿爭議與太陽花學運，民間浮現了籌組第三勢力政黨的聲浪，除了一般所熟知的幾個不利因素，諸如以單一選區制為主的兩票並立利不利於小黨以及統獨分歧擠壓了其他分歧發展的可能性之外，本文的分析提供另一個體制上的不利因素，也就是半總統制。在這些不利條件的限制下，臺灣是否仍有第三勢力政黨的發展空間，值得持續觀察。

本文雖然只進行蜜月期選舉的研究，但是合理的推測可能是，在同時選舉以及期中選舉中，在其他條件相同的情形下，半總統制國家第三黨及其他小黨也不會選得比較好。在同時選舉中，兩大黨仍然會選得比較好，是因為在這種總統與國會選舉同一天舉行的時程下，採分裂投票的選民平均而言是比較少的，就這種選舉時程的效果而言，總統制與半總統制國家並無不同；而在期中選舉中，雖然總統黨因為執政包袱，而可能選得比最大的在野黨差，但第三黨及其他小黨未必因而得利，因為對於他們的支持者而言，若要支持或者抗衡總統黨，投前兩大政黨以外的黨，不免會分散力量。所以總體而言，半總統制之下，不管選舉時程是哪一種安程，相較於兩大政黨，小黨的發展條件可能都比較受限。不過，由於這個主題已超出本文的研究範圍，所以其他選舉時程的影響是否如這裡所討論，還需要其他的研究加以探討。

*

*

*

附錄 變數測量與處理方式

變項	測量題目	處理方式
投票	請問您(記不記得)是投給哪一黨的候選人?	1. 設定遺漏值:無黨籍、忘記了、拒答、不知道、跳題。 2. 投票給國民黨、新黨、親民黨、無黨聯盟候選人者,編碼為1;其他為0。
性別		分為兩類:1為男性;0為女性。
年齡		設定兩個虛擬變數(參照為60歲以上):「40歲至59歲」和「20歲至39歲」。
教育		設定兩個虛擬變數(參照為國中以下):「高中與大專」和「大學以上」。
省籍	請問您的父親是本省客家人、本省閩南人(臺:河洛人)、大陸各省市人,還是原住民?	設定兩個虛擬變數(參照為閩南人):「外省人」和「客家人」。
政黨偏好	目前國內有幾個主要政黨,包括國民黨、民進黨、親民黨、新黨、建國黨,以及臺灣團結聯盟,請問您是否偏向哪一個政黨? (上題答沒有者,續問)那相對來說,請問您有沒有稍微偏向哪一個政黨? (上題和上上題答有者,續問)請問是哪一個政黨?	1. 設定遺漏值:拒答、不知道、同時偏好國民黨和民進黨。 2. 設定兩個虛擬變數(參照為無偏好):「泛藍政黨偏好」(偏好國民黨、新黨和親民黨者,編碼為1),和「泛綠政黨偏好」(偏好民進黨、建國黨和臺聯黨者,編碼為1)。
統獨立場	關於臺灣和大陸的關係,這張卡片上有幾種不同的看法: 1:盡快統一;2:盡快獨立;3:維持現狀,以後走向統一;4:維持現狀,以後走向獨立;5:維持現狀,看情形再決定獨立或統一;6:永遠維持現狀。 請問您比較偏向哪一種?	1. 設定遺漏值:其他、拒答、很難說、無意見、不知道。 2. 設定兩個虛擬變數(參照為維持現狀):「傾向統一」(回答1和3者,編碼為1)和「傾向獨立」(回答2和4者,編碼為1)。
誰應有多數	請問,下列兩種說法,您比較同意哪一個? (1)在野黨在立法院占有多數席次,才可以制衡(牽制)政府。(2)應該讓總統的政黨在立法院占有多數席次,才可以貫徹政策。	1. 設定遺漏值:拒答、很難說、無意見、不知道。 2. 設定虛擬變數:認為執政黨應在立法院占有多數席次者,編碼為1;認為反對黨應該占有多數者為0。
組閣權	請問,下列三種說法,您比較同意哪一個? (1)不管立法委員的選舉結果如何,總統都有決定行政院長及部會首長人選的權力。 (2)在行政院及部會首長人選的決定權上,總統應該和立法院協調。(3)不管立法委員的選舉結果如何,立法院都有決定行政院長及部會首長人選的權力。	1. 設定遺漏值:拒答、很難說、無意見、不知道。 2. 設定兩個虛擬變數(參照為總統與立法院兩者共享):「總統有組閣權」(同意選項1者,編碼為1)和「立院有組閣權」(同意選項3者,編碼為1)。

Government Structures and the Effects of Honeymoon Elections

Feng-yu Lee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Abstract

This paper aims at exploring how semi-presidentialism differs from presidentialism in affecting electoral performance of three largest parties in honeymoon elections. This paper argues that different levels of power separation in presidentialism and semi-presidentialism explain why the effects of honeymoon elections vary. Many existent studies indicated that in presidential systems, with total power separation, the largest and the third largest parties would gain in honeymoon elections that used proportional electoral systems. The combined effect of honeymoon elections and proportional electoral systems does not exist in semi-presidential systems, however. In semi-presidentialism, there is only partial power separation, and parliamentary elections are generally second stages of executive elections. Therefore, in semi-presidentialism, honeymoon elections using proportional electoral systems tend to benefit the largest and the second largest parties. This study analyzes data from six honeymoon elections of four semi-presidential democracies, and discusses the cohabitation experiences of these countries. Empirical findings support the hypothesis of this paper. Possible effects of other electoral cycles on small parties' electoral performance are also briefly discussed.

Keyword: Presidentialism, Semi-presidentialism, Electoral Cycle, Honeymoon Elections, Coattail Effect

參考文獻

- 「四季紅衝擊選情 正藍軍配票 壓縮橘營空間」，聯合報，2004年12月8日，版C2。
- 中央社，「國民黨團：國會多數黨組閣 形成穩定政府」，聯合新聞網，2004年12月5日，<<http://city.udn.com/3581/1094064#ixzz30XbzJCDq>>，檢索日期：2015年7月9日。
- 李鳳玉，半總統制下的總統干政與政府穩定——威瑪德國、法國第五共和、後共波蘭與臺灣，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臺北，2001年6月。
- 李錕激，「2002年法國總統大選對其憲政發展之意義」，國家政策論壇，第2卷第6期（2002年6月），頁204~209。
- 李錕激，「法國總統大選之『第三輪投票』——論法國國會大選」，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2002年8月8日，<<http://old.npf.org.tw/PUBLICATION/CL/091/CL-R-091-035.htm>>，檢索日期：2015年7月9日。
- 李明峻，「總統與國會選舉時程研究」，臺灣智庫十週年紀念專輯（4）打造直接民主的新公義體系—法制與政治重大議題研究論文集（臺北：臺灣智庫，2012年），頁177~195。
- 李恆宇，「國民黨：江丙坤組閣 否則倒閣 民進黨：解散國會 泛藍豈樂見」，經濟日報，2004年12月23日，版A2。
- 吳玉山，2002，「半總統制下內閣組成與政治穩定：比較俄羅斯、波蘭與中華民國」，俄羅斯學報，第2期（2002年1月），頁229~265。
- 林修全、楊昇儒、唐孝民，「泛藍過半組閣？游批連露出真面目」，聯合晚報，2004年12月6日，版4。
- 林新輝、陳志平，「宋楚瑜：推動大聯盟 與連戰有共識」，聯合報，2004年7月30日，版A4。
- 林繼文，「共治可能成爲半總統制的憲政慣例嗎？法國與臺灣的比較」，東吳政治學報，第27卷第1期（2009年3月），頁1~51。
- 沈有忠，「半總統制「權力總統化」之比較研究」，臺灣民主季刊，第9卷第4期（2012年12月），頁1~36。
- 呂炳寬，「我國與法國選舉時程之比較研究」，「第五屆半總統制與民主」國際學術研討會，國立中山大學政治學研究所、中研院政治學研究所與珠海學院亞洲研究中心主辦，高雄，2014年5月17日。
- 范凌嘉、陳志平，「罷免難度高 倒閣成選項」，聯合報，2006年6月2日，版A4。
- 唐孝民，「泛藍各一把號」，聯合晚報，2006年6月2日，版2。
- 郝培芝，「半總統制的『總統化』發展：選舉時程、政黨生態與內閣組成」，第三屆半總統制與民主學術研討會，國立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國立臺北大學公共事務學院與中研院政治學研究所合辦，臺北，2012年3月17日。
- 梁崇民，「法國總統歐蘭德的機會與挑戰」，巴黎視野，第19期（2012年12月），頁

8~11。

- 張台麟，*法國政府與政治*，增訂三版（臺北：五南，2007年）。
- 陳宏銘、蔡榮祥，「選舉時程對政府組成型態的牽引力：半總統制經驗之探討」，*東吳政治學報*，第26卷第2期（2008年6月），頁117~180。
- 黃秀端，「單一選區與複數選區相對多數制下的選民策略投票」，*東吳政治學報*，第13期（2001年），頁37~75。
- 黃錦堂，「我國中央政府體制的現況與展望」，*月旦法學*，108期（2004年5月），頁9~36。
- 楊昇儒，「王金平籲扁回歸憲政 國會多數黨組閣」，*聯合晚報*，2006年6月2日，版2。
- 劉義周，「2002至2004年『臺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三年期研究規劃（IV）：民國93年立法委員選舉大型面訪案」，*國科會研究計畫（NSC 93-2420-H-004-005-SSS）*，2005年。
- 聯合報系民意調查中心，「《本報民調》唐飛軍人背景 62%認無礙擔任閣揆」，*聯合報*，2000年3月31日，版A3。
- Andersen, Robert, James Tilley and Anthony F. Heath, "Political Knowledge and Enlightened Preferences: Party Choice through the Electoral Cycle,"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35, No. 2 (April 2005), pp. 285~302.
- Arter, David, "Kekkonen's Finland: Enlightened Despotism or Consensual Democracy?" *West European Politics*, Vol. 4, No. 3 (1981), pp. 219~234.
- Beck, Paul Allen, "The Electoral Cycle and Patterns of American Politics,"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9, No. 2 (April 1979), pp. 129~156.
- Born, Richard, "Reassessing the Decline of Presidential Coattails: U. S. House Elections from 1952-80," *Journal of Politics*, Vol. 46, No. 1 (1984), pp. 60~79.
- Buck, J. Vincent, "Presidential Coattails and Congressional Loyalty,"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16, No. 3 (1972), pp. 460~472.
- Calvert, Randall L. and John A. Ferejohn, "Coattail Voting in Recent Presidential Elections,"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77, No. 2 (1983), pp. 407~419.
- Campbell, James E. and Joe A. Summers, "Presidential Coattails in Senate Elections,"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84, No. 2 (1990), pp. 513~524.
- Campbell, James E., "The Presidential Surge and its Midterm Decline in Congressional Election 1868-1988," *Journal of Politics*, Vol. 53, No. 2 (1991), pp. 477~487.
- Elgie, Robert, "The Perils of Semi-presidentialism. Are They Exaggerated?" *Democratization*, Vol. 15, No. 1 (February 2008), pp. 49~66.
- Elgie, Robert, *Semi-Presidentialism: Sub-Types and Democratic Performanc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1).
- Frey, Bruno S. and Hannelore Weck, "A Statistical Study of the Effect of the Great

- Depression on Elections: The Weimar Republic, 1930-1933,” *Political Behavior*, Vol. 5, No. 4 (December 1983), pp. 403~420.
- Hatton, Barry, “Portugal Elects President amid Economic Worries,” *The San Diego Union-Tribune*, January 23, 2011, from Internet: <<http://www.utsandiego.com/news/2011/Jan/23/portugal-elects-president-amid-economic-worries/?#article-copy>>. Accessed July 9, 2015.
- Keech, William R. and Kyoungsan Pak, “Electoral Cycles and Budgetary Growth in Veterans’ Benefit Programs,”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33, No. 4 (1989), pp. 901~911.
- Lee, Daniel J., “Anticipating Entry: Major Party Positioning and Third Party Threat,” *Political Research Quarterly*, Vol. 65, No. 1 (2012), pp. 138~150.
- Lijphart, Arend, Ronald Rogowski, and R. Kent Weaver, “Separation of Powers and Cleavage Management,” in R. Kent Weaver and Bert A. Rockman, eds., *Do Institutions Matter? Government Capabilities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Abroad* (Washington, D.C.: The Brookings Institution, 1993), pp. 302~344.
- Mondak, Jeffery J., “Presidential Coattails and Open Seats: The District-Level Impact of Heuristic Processing,” *American Politics Quarterly*, Vol. 21, No. 3 (1993), pp. 307~319.
- Nossal, Kim Richard, “Does the Electoral Cycle in the United States Affect Relations with Canada?” *International Journal*, Vol. 36, No. 1 (1980/1981), pp. 208~227.
- Quandt, William B., “The Electoral Cycle and the Conduct of Foreign Policy,”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Vol. 101, No. 5 (1986), pp. 825~837.
- Riera, Pedro, “Electoral Coordination in Mixed-member Systems: Does the Level of Democratic Experience Matter?” *European Journal of Political Research*, Vol. 52, No. 1 (January 2013), pp. 119~141.
- Roper, Steven D., “From Semi-presidentialism to Parliamentarism: Regime Change and Presidential Power in Moldova,” *Europe-Asia Studies*, Vol. 60, No. 1 (January 2008), pp. 113~126.
- Samuels, David J. and Matthew S. Shugart, *Presidents, Parties, and Prime Ministers: How the Separation of Powers Affects Party Organization and Behavior*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0).
- Siaroff, Alan, “Comparative Presidencies: The Inadequacy of the Presidential, Semi-Presidential and Parliamentary Distinction,” *European Journal of Political Research*, Vol. 42, No. 3 (May 2003), pp. 287~312.
- Shepsle, Kenneth A., Robert P. Van Houweling, Samuel J. Abrams and Peter C. Hanson, “The Senate Electoral Cycle and Bicameral Appropriations Politics,”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53, No. 2 (2009), pp. 343~359.

Shoosmith, Dennis, "Timor-Leste: Divided Leadership in a Semi-Presidential System," *Asian Survey*, Vol. 43, No. 2 (March/April 2003), pp. 231~252.

Shugart, Matthew Soberg and John M. Carey, *Presidents and Assemblies: Constitutional Design and Electoral Dynamic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2).

Shugart, Matthew Soberg, "The Electoral Cycle and Institutional Sources of Divided Presidential Government,"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89, No. 2 (1995), pp. 327~343.

Shugart, Matthew Soberg, "Semi-Presidential Systems: Dual Executive and Mixed Authority Patterns," *French Politics*, Vol. 3 (2005), pp. 323~351.

Tavits, Margit, "Party Systems in the Making: The Emergence and Success of New Parties in New Democracies,"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38 (2007), pp. 113~133.

參考網址

中選會選舉資料庫網站，<<http://db.cec.gov.tw/>>, Latest update May 22, 2014.

Freedom House, <<http://www.freedomhouse.org/>>, Latest update May 22, 2014.

IFES Election Guide, <<http://www.electionguide.org/>>, Latest update May 22, 2014.

Polity IV, <<http://www.systemicpeace.org/inscrdata.html>>, Latest update May 22, 2014.

Wikipedia, <http://en.wikipedia.org/wiki/Main_Page>, Latest update May 22, 2014.